


#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泽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一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时志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4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2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29**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130**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131**

**第十节 公司治理 ..... 14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14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 14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261**

# 释义

| 释义项 | 指 | 释义内容 |
| --- | --- | --- |
| 同有科技、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 | 指 |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创业板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
| 报告期 | 指 | 2019 年 1-12 月 |
| 上年同期 | 指 | 2018 年 1-12 月 |
| 数据存储 | 指 | 在不同的应用环境下，将数据以合理、安全、有效的方式保存到存储介质上并实现有效访问，目的是满足用户对数据保存在高性能、高可靠性、高扩展性、高安全性等方面的需求。 |
| 容灾 | 指 | 在不同应用环境下，把本地关键应用数据或关键应用系统在异地建立可用或实时的复制，并在本地发生灾难时，可以迅速切换到异地系统上，实现业务连续性。 |
| 固态存储 | 指 | 固态存储是一种以半导体闪存（NAND Flash）作为介质的存储设备，采用电子电路实现，没有任何机械设备，在性能、功耗、可靠性等方面较机械硬盘存储有很大程度的提高。 |
| 云计算 | 指 | 将分布式处理、并行处理、网络计算等相互结合，通过网络将计算机处理程序自动分拆成无数个较小的子程序再由多部服务器组成的庞大系统经计算分析之后将结果交回给用户的服务。通过云计算技术，网络服务提供者可以在数秒之内，处理数以千万计甚至亿计的信息，达到和"超级计算机"同样强大的网络服务。 |
| 闪存 | 指 | 属于内存器件的一种，是一种非易失性内存，在没有电流供应的条件下也能够长久地保持数据，其存储特性相当于硬盘，这项特性正是闪存得以成为各类便携型数字设备的存储介质的基础。 |
| 宁波同有 | 指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 鸿秦科技 | 指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忆恒创源 | 指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 泽石科技 | 指 | 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 |
| 国科亿存 | 指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合肥红宝石 | 指 | 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
| 华创瑞驰 | 指 |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
| 珠海汉虎纳兰德 | 指 |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
| 资产重组 | 指 | 同有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鸿秦科技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 | | | |
|---|---|---|---|
| 股票简称 | 同有科技 | 股票代码 | 300302 |
| 公司的中文名称 |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 同有科技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TOYOU FEIJI ELECTRONICS CO.,LTD. | | |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TOYOU | | |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周泽湘 | |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 | |
|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 100095 |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 | |
|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 100095 | | |
|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 http://www.toyou.com.cn/ | | |
| 电子信箱 | zqtz@toyou.com.cn | | |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方一夫 | 渠艳爽 |
| 联系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 |
| 电话 | 010-62491977 | 010-62491977 |
| 传真 | 010-62491977 | 010-62491977 |
| 电子信箱 | zqtz@toyou.com.cn | zqtz@toyou.com.cn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 | |
|---|---|
|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 证券时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 http://www.cninfo.com.cn |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公司证券事务部 |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 | |
|---|---|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谢青、辛玉洁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 财务顾问名称 |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期间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 | 武腾飞、辛鹏飞、郭尧、王志宇 | 2019 年 3 月 11 日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2019 年 | 2018 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 年 |
|---|---|---|---|---|
| 营业收入（元） | 345,453,170.77 | 377,481,090.24 | -8.48% | 379,615,450.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1,222,151.98 | 20,219,374.40 | -44.50% | 50,826,648.3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096,509.69 | 13,761,296.42 | -33.90% | 44,646,267.7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5,897,614.11 | -31,076,402.03 | 48.84% | 52,284,624.1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53 | 0.0480 | -47.29% | 0.120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53 | 0.0480 | -47.29% | 0.120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7% | 2.60% | -1.53% | 6.91% |
| | 2019 年末 | 2018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 年末 |
| 资产总额（元） | 1,554,604,794.43 | 902,209,666.99 | 72.31% | 919,652,206.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170,307,973.00 | 816,652,110.05 | 43.31% | 769,466,683.00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 | |
|---|---|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 456,176,704.00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 | |
|---|---|
|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 0.00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 0.0246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49,892,470.53 | 88,344,646.50 | 98,613,974.81 | 108,602,078.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63,386.92 | 12,819,837.80 | -1,906,243.00 | 7,371,944.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565,908.05 | 12,459,023.08 | -2,348,284.22 | 6,551,678.8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407,830.13 | -99,363.88 | -12,552,343.13 | 9,161,923.03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金额 | 2018 年金额 | 2017 年金额 | 说明 |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80,716.65 | | -2,385.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22,756.77 | 6,927,110.56 | 3,238,840.70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2,415,068.49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58,715.51 | 26,877.07 | 1,488,331.1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643,751.17 | 131,180.67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75,113.34 | 1,139,660.82 | 1,090,655.41 | |
| 合计 | 2,125,642.29 | 6,458,077.98 | 6,180,380.63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近年来，云计算、物联网、5G、AI等新兴技术逐步落地，给业务应用带来了革命性的变化，也极大地缩短了存储与应用之间的距离。存储的架构、性能、安全比以往更直接地影响到前端应用的实现，“感知应用、开放融合”已经成为未来存储发展的必然趋势。底层的深度融合是未来存储发展最具革命性的变化，只有实现从芯片到固件、到硬盘、到系统底层的深度融合，才能构建更加智能、敏捷、高效的存储系统，更好地满足新型应用需求。

为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同有科技秉持“应用定义存储、全链智能融合”的技术发展理念，聚焦“闪存、云计算、自主可控”三大产业方向，内生外延，全面布局从芯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公司主要从事数据存储、闪存存储、容灾等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为政府、特殊行业、金融、能源、交通、制造业、医疗和教育等行业用户构建高效、稳定、可靠的存储产品及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已形成包括混合闪存、全闪存等传统存储、软件定义的分布式存储和行业应用定制存储的产品体系。另外，通过全资并购和对外投资，同有在部件层和芯片层也拥有不同类型、不同种类的、丰富的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产品升级迭代，本期研发投入金额达到营业收入总额的12.58%，较去年同期增长44.60%。同有科技是信创领域的主要参与者和推动者，公司自主可控产品已入围特殊行业关键软硬件自主可控产品名录，通过信创领域产品测试、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入围测试，目前在党政行业IT国产化试点项目中市场占有率保持前列。同时，公司从供应链、销售、人力资源等多方面加强内部管理，全方位助力公司战略落地。

公司坚持以自主创新促进内生增长，同时借力资本市场快速拓展业务领域，以“技术+资本”双轮驱动，实现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鸿秦科技的全资收购，充实了在存储核心部件领域的竞争力。同时，公司有机整合闪存主控芯片、固件算法和存储应用等优质标的资源，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互补，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存储行业的领先优势。公司全力建设存储生态，已与CPU、操作系统和数据库等20余家厂商建立自主可控合作阵营，同天津飞腾、麒麟、龙芯等50余家国产主流厂商完成兼容互认证，实现了产业链不同层面的互联互通。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主要资产 | 重大变化说明 |
| --- | --- |
| 股权资产 | 本报告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为 10,024.68 万元，较期初增加 1,254.31 万元，主要为本期新增对国科亿存股权投资所致。 |
| 固定资产 |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无重大变化。 |
| 无形资产 | 本报告期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4,660.90 万元，较期初增加 3,026.69 万元，增长 185.21%，主要为本报告期合并鸿秦科技所致。 |
| 在建工程 |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无重大变化。 |
| 应收票据 | 本报告期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350.51 万元，主要为本期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本项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所致。 |
| 应收账款 |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3,815.45 万元，主要为本期将鸿秦科技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本报告期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17.65 万元，主要为本期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本项目列报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310.83 万元，主要为本期预付账款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本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3.70 万元，主要为本期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
| 商誉 | 本报告期商誉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6,070.86 万元，主要为本期将鸿秦科技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本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92.42 万元，主要为本期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专业专注

同有科技是国内最早成立的专业存储厂商，1988年诞生于北京理工大学，至今已深耕存储三十余年，服务客户超过20000家，见证和推动了中国存储从无到有、从弱到强的全过程。公司还是国内最早上市的专业存储厂商，于2012年成功登陆A股，至今已有八年。基于在存储行业三十余年的深厚积淀以及对世界最前沿技术的紧密追踪，同有科技持续推出了一系列贴近应用、灵活组合的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的存储产品

和解决方案，满足不同行业的客户需求。

在信息安全、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及相关政策的号召下，公司坚定走自主可控研发之路，围绕自主可控加大研发投入，从ISUM系列到ACS系列产品，见证着公司的自主可控发展之路。公司以自主可控为核心，围绕系统层、部件层、芯片层进行产业布局，全资并购鸿秦科技，战略投资忆恒创源、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等存储产业链上下游厂商，并与自主可控龙头企业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等加深战略合作，增强研发实力，发挥产业整体竞争合力。

经过三十余年在存储行业的深耕细作，同有科技不断引进高端人才，打造了具有丰富经验的存储专业团队。随着公司在资本层面的投入，通过与天津飞腾、麒麟等行业知名企业单位的战略合作，以及与国防科技大学、中科院微电子所等高校产学研合作交流，也极大扩充了公司的技术人才队伍，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公司坚持以产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持续研发投入，通过自主研发、联合创新、战略投资等多种方式展开创新，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领先的产品体系。公司目前已拥有包括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国防专利等200余项知识产权，覆盖存储领域核心技术的各个层面。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拥有闪存颗粒建模、主控芯片扩展、固态损耗均衡、极速数据销毁等多项关键技术，其中数据销毁类专利数量国内排名第二，极速物理销毁技术达到国内领先。

**2、产业链布局的先发优势**

伴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新兴应用在企业级市场加速落地，数据价值愈发凸显，由此对数据存储的性能、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但是以前的存储革新大多集中在存储架构或底层技术本身，是局部的。基于对存储行业的深入理解，同有科技认为，只有打通芯片、部件、系统间的各个环节，实现主控芯片、固件算法、系统架构、应用方案的深度融合，才能真正实现存储技术的根本性变革。

同有科技在业界率先启动存储全产业链布局，战略投资闪存主控芯片、固件算法和存储应用等上下游厂商，构建自主可控存储全产业链。2017年，公司战略投资忆恒创源，向闪存核心部件级领域发力；2018年，公司对外投资泽石科技，并启动对鸿秦科技的全资并购，进一步加强了在闪存领域的先发优势；2019年，随着重组标的鸿秦科技完成过户，公司从芯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扣上关键一环。目前，公司已基本形成从芯片、到部件、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布局，通过推进与参投公司在产品、技术、人员、市场等方面的业务整合和优化，上市公司的整体优势逐步显现。

**3、广泛的品牌影响力**

存储系统是整个信息系统基础架构的核心，用于保护用户IT系统的核心资产——数据，是信息系统不间断运行的最终保障。因此，存储系统的重要性在整个数据中心IT系统架构中是不可替代的。存储系统的安全性、可靠性决定了数据中心的可靠运行，一旦存储系统发生故障将直接导致业务中断和数据丢失。所以，用户选择存储系统，远比选择单纯的硬件设备比如服务器、交换机更为谨慎，更看中存储厂商的品牌

知名度、专业性、类似应用的成功案例。

经过三十余年的积累，同有科技的产品及方案不仅覆盖了政府、金融、特殊行业、科研院所、能源、交通、制造业、医疗和教育等主流行业，而且广泛用于用户的核心业务，如电子政务、公共信息服务、卫星数据处理、高性能计算、智能监控、智慧医疗、ERP和智能分析等。目前，同有科技的用户遍及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2019年，同有科技携手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积极参与自主可控计算机大会、世界计算机大会、中国系统PK生态伙伴大会等重要活动，公司凭借自主创新实力获得“2019年自主可控计算机大会突出贡献奖”，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有力地促进了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

**4、与行业应用的紧密贴合**

不同应用对存储的要求截然不同，如，以数据库为代表的信息管理类应用系统，需要进行频繁的小数据块处理，因此关注存储系统能够访问的小数据块能力；而视音频等多媒体应用系统，需要短时间内处理大量文件数据流，关注的是存储系统持续提供大数据块的读写能力；全文检索类型的应用，则关注的是每秒钟能够检索多少存储的文件，这要求存储系统具有强大的元数据访问能力。因此，与计算和网络等通用IT产品不同，存储系统是方案型产品，其配置与应用的特点密切相关，要求存储厂商对行业应用有深入的理解和实际的部署、维护经验，并且其产品与行业应用紧密结合，满足不同行业应用的特殊要求。

凭借多年来的经验积累和持续的技术创新，针对当前大数据应用需求的快速发展，公司开发出一系列兼容性好、高级功能丰富的自主可控存储产品，满足不同行业用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其应需定制贴近应用、功能健全、高效便捷、安全可靠的大数据存储产品和解决方案，保障其数据安全可控。公司持续在软件定义领域研发投入，打造业界性能最优的分布式存储集群，应用场景广泛。同有的分布式云存储产品具有高度容错性和高吞吐量等特性，海量数据存储解决方案目前已在一些大型在线服务和大型存储系统中得到应用。

**5、海量客户积累**

存储系统是信息系统底层架构的核心，投入使用后与服务器、数据库、操作系统和网络等紧密结合。同时，存储系统保护着用户的核心资产——数据，而存储系统所涉及的业务系统一般都是7*24小时持续运行的，所以存储系统的替换会面临比服务器、网络等硬件设备替换更大的复杂度及风险。因此用户如果对存储厂商的产品和服务基本满意，绝大多数不愿意冒险更换存储系统。

不同于其他IT硬件设备，存储系统每年都会随着数据量的增加、新系统的上线而需要进行升级、扩容和容灾备份改造。这就给存储厂商带来了大量的存量需求。同有科技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做好充分的市场供需状况和用户需求特征分析，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通过三十余年的不懈努力，同有科技的产品及解决方案覆盖了政府、金融、特殊行业、科研院所、能源、交通、制造业、医疗和教育等主流行业，服务客户超过20000家，其中包括全国人大、工信部、司法部、中国人民银行、中科院、河

南省图书馆等重点行业用户，截至目前，所有产品仍安全稳定运行，得到用户的普遍认可。同有科技的存储解决方案和顾问式服务与这些用户的关键业务系统已经结合成有机的整体，与一大批优质用户形成了稳定合作关系。这些用户的信息化建设程度的不断加深，面临着业务系统业务复杂度、业务规模和数据容量的快速增长，这也是同有科技未来业务增长的重要基础之一。

**6、特殊行业的深厚积累**

党的十九大报告将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列为国家“七大战略”之一，明确了新时代军民融合发展在国家战略体系中的重要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上强调，网信军民融合是军民融合的重点领域和前沿领域，也是军民融合最具活力和潜力的领域。年初，2020年国防科技工业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要求集中打好自主可控攻坚战。国防信息化建设以及军民融合的深入推进将催生大规模的信息系统投入，存储作为IT基础架构的核心必然会迎来重大发展机会。

目前同有科技是少数在特殊行业拥有全部相关资质的专业存储厂商，通过在特殊行业十余年的精耕细作，培养了众多专业人才，并不断引进更多高端技术人才，全力打造专业、高效团队。公司存储系统级产品及方案已经覆盖了特殊行业的主要核心业务，在关键细分领域均建立了具有示范效应样板工程，在通用指挥装备领域为用户提供了一系列数据中心级存储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入围全军自主可控分布式存储名录，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特殊行业的优势地位。鸿秦科技是国内最早进入军工固态存储领域的专业存储厂商之一，在军用级SSD上有着领先的技术和丰富的经验，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十大军工集团。公司收购鸿秦科技，将充分发挥双方在特殊行业的优势，将同有科技在存储系统的开发能力与鸿秦科技在装备部件领域的深厚经验有机整合，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存储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扩大在特殊行业的整体领先优势。

**7、民族自主可控存储先行者**

同有科技作为专注于存储的本土企业，一直以守护国家信息安全为己任，坚持走自主创新之路，不断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推动民族存储产业进步。关键核心技术是大国重器，云计算、物联网、5G、AI等新兴技术正加速产业化与商业化，日益成为各国构筑竞争新优势、抢占新制高点的必争之地，自主创新是抢占高地的必由之路，自主可控是实现国家安全的根本途径。同有科技是业内较早全面投入自主可控存储研发的厂商之一，早在2010年就成立了自主可控研发团队，扎根前沿技术，历经十年研发，产品多次迭代，公司已成为自主可控存储领导者。除自身在自主可控研发领域的积累外，公司借力资本市场，持续对自主可控关键部件厂商投资、并购打造从芯片、到部件、到系统的“同有系”存储产业布局；同时，公司联手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等自主可控龙头企业共建自主可控生态圈。未来，公司将继续发力自主可控领域，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扩张实现战略目标双驱动，持续整合行业资源，打造贴合用户需求与国家数字化发展战略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做民族自主可控存储的先行者，助力中国存储的发展。

**8、健全完备的服务体系**

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保证业务系统的持续运行和数据的安全，同有科技建立了四级服务体系，包括认证服务提供商、本地服务机构、总部技术服务平台、以及从芯到系统的专家团队，全方位保障用户的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停顿。

存储是IT基础架构中最核心的部分，与计算层、网络层、应用层之间的关系密不可分，而且错综复杂。作为专业的存储厂商，同有科技的服务团队不仅精通存储产品和系统，还具备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和云平台等的实操经验和相关认证。因此，同有科技的服务人员可以从系统架构层面定位故障，帮助客户彻底解决问题。同有科技有着完善的服务体系，除了400/800热线服务、7*24的现场服务之外，还可以提供定期巡检、项目驻场等主动式服务。公司的备件库覆盖全国主要城市，最快4小时备件可达到服务现场。针对有特殊服务需求的客户，同有还可以提供军品级的服务保障，定制的VIP报修流程和专属备件库可以保证人员和备件的“特快”响应。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20年3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会议提出要发力于科技端的基础设施建设，包括5G基建、特高压、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充电桩、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七大“新基建”板块。新基建成为市场关注的焦点，5G、大数据中心、AI等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正在加速推进，由此带来数据量的不断增长与应用场景的不断丰富，相应地对存储容量、存储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基于传统架构的存储系统已经无法满足新型应用需求。闪存技术凭借高速的业务响应、稳定持久的数据输出，成为应对新兴应用发展的技术趋势。分布式技术以灵活、易扩展、低成本等特性，成为设计新型业务架构的选择。闪存、分布式等技术的成熟，极大地释放了存储端的性能，同时促进了国内存储厂商的快速发展。

随着数据量的爆发式增长，数据安全问题越来越受到用户的关注。尤其是中美贸易战的爆发，暴露出我国在信息安全领域的“缺口”和“短板”，面对国内严峻的信息安全形势，国家逐步提高对信息安全的重视程度，并将信息安全工作提高到国家战略高度，而自主可控是解决国家信息安全的根本途径。存储作为信息安全的重要领域，在行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国产化进程加速推进。此外，随着国家军民融合战略的深入推进，国防信息化建设将催生大规模的IT系统投入，作为IT系统核心的存储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公司作为民族存储企业，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及相关政策的号召，同时基于自身在特殊行业的先发优势，巩固市场竞争地位，发展前景广阔。

公司依托在存储领域30余年的行业积累以及对世界最前沿技术的密切追踪，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战略布局“闪存、云计算、自主可控”三大产业方向，打造从芯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开展自主可控存储、分布式存储产品的研发，推出了自主可控分布式系统ACS 10000A和全闪存系统ACS 5000F，并通过了相关测试。为了加强在分布式存储领域的竞争力，2019年公司在武汉设立分布式研发中心，大力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建立专业研发团队。同有科技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优势，在业内率先布局闪存产业链，并持续对闪存控制器、闪存底层算法、闪存系统平台、闪存应用方案等多方面进行投入。2019年，公司在战略投资忆恒创源、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的基础上，完成对鸿秦科技的全资收购，加深标的资源之间的协同程度，形成在存储领域的优势互补，共同完善公司存储产业生态链。同有科技作为“PK”体系内的重要成员，凭借在自主可控领域的多年积累和成功实践，发力云计算以助力用户打造智能融合的平台，致力于与合作伙伴共建自主可控生态圈。公司已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达梦

数据库、中国系统、龙芯中科等企业建立合作关系，未来将在研发、产品、市场、渠道等资源上融合互补，共同打造产业生态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转型进行管理变革与制度创新，在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及运营效率。2019年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有：

1、坚持自主创新，丰富产品系列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达到营业收入总额的12.58%，较去年同期增长45%。公司已在多地设立研发中心，助力闪存、分布式产业布局，目前武汉研发中心已初具规模，未来将继续在全国主要产业城市铺设研发力量。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研发团队，多位核心技术骨干拥有十年以上的从业经验。目前，公司已形成了覆盖芯片、部件、系统及应用不同层面的的存储产品及解决方案。在系统层，公司优化升级原有产品，报告期内推出具有弹性灵活敏捷架构的自主可控分布式存储ACS 10000A、全闪存统一存储ACS 5000F，公司存储产品已通过多类行业入围测试并取得客户广泛认可。在部件及芯片层，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现有固态硬盘、存储板卡、安全产品及定制化四大类数十款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船舶、电子等军工领域。鸿秦科技承担了特殊行业固态存储主控芯片的研发和设计任务，已形成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鸿芯系列主控芯片，可应用于高速大容量及宽温数据存储场景。

2、收购鸿秦科技，完善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鸿秦科技的全资收购，充实了在固态存储领域的竞争力。鸿秦科技是国内最早进入军工固态存储领域的专业存储厂商之一，其核心技术全面覆盖固态存储架构设计、原型验证、固件算法开发、芯片选型、硬件实现、软件开发等各个环节，产品广泛应用于十大军工集团，为各类高科技武器装备提供配套。公司通过与鸿秦科技的深度融合，将发挥双方在信创领域和特殊行业领域系统级和产品级的各自优势，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存储产品及解决方案，助力信创市场全面拓展，扩大上市公司在特殊行业的整体领先优势。

此外，上市公司参投存储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多项优质资产。忆恒创源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20%，其在FTL算法、磨损均衡、端到端数据保护技术上有着国际领先的优势，能够与英特尔、三星等国际大厂同台竞技。忆恒创源已率先推出基于96层3D eTLC NAND的企业级NVMe SSD，并成为阿里巴巴、京东、美团、中国电信等超大规模数据中心用户的核心闪存服务商。自公司2017年投资以来，忆恒创源业务快速发展，业绩增长符合预期。以中科院微电子所为背景的泽石科技，具备从芯片、到固件、再到SSD模组的完全自主研发能力，其产品已批量供货小米、海尔。报告期内，泽石科技通过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评审，承接国产SSD控制器研发任务，自主创新能力得到充分认可。在存储下游应用领域，公司战略投资的国科亿存聚焦于分布式存储和数据存储转发，产品成功应用于卫星接收、情报处理等海量数据的核心应用。公司有机整合标的资源协作配合，逐步实现主控芯片、固件算法、系统架构、应用方案的深度融合，真正实现存储技术的根本性变革，从底层去满足云、AI等新兴应用需求。

3、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

在信创市场，公司紧跟国产化替代重点进程，围绕党政军及重点领域布局国产试点项目入围测试，目前公司已经通过特殊行业关键软硬件自主可控产品名录测试、信创领域产品测试、国家电网入围测试、南方电网入围测试，尤其在党政行业IT国产化项目替代试点项目市场占有率保持前列，为公司进一步拓展党政军国产化替代市场夯实基础。在商用市场，公司存储产品也实现了对同档次X86架构存储的替代，并在细分行业领域建立了具有示范效应的样板工程。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全闪存产品成功中标河南省取消省界收费站项目的多个标段，系统的高性能、安全可靠得到用户一致好评。鸿秦科技继续保持在军工市场的领导地位，进一步明确自身军工品牌的市场定位，报告期内，在西部地区的品牌认知度有所提升。

公司重视市场营销，积极参与业内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研讨活动，与产业链龙头企业合作举办自主可控推介活动、参与业内具有影响力的会议等，借助品牌效应扩大公司产品影响力。报告期内，围绕在自主可控、闪存领域的布局，公司参与网信自主可控技术峰会、自主可控计算机大会、世界计算机大会、第二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中国系统PK生态伙伴大会等重要活动，公司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极大的提升，有利促进了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4、合作互利共生，扩大产业集群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建设存储生态合作伙伴阵营，通过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等国内领军企业战略合作，发挥各自在存储、芯片、操作系统等方面的优势，共同研发自主可控全闪存存储系统，协同上下游产业资源共建云计算解决方案，推动自主可控技术、产品、方案和生态圈的建设。2019年，公司推出了基于飞腾CPU、银河麒麟内核源码授权的国产存储系统，实现了包括CPU、主板、操作系统、闪存介质、存储软件等核心部件的全国产。目前，公司已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达梦数据库、中国系统、龙芯中科、金山办公、中兴通讯等国内IT厂商合作，共建自主可控生态圈。公司还建立了IT产品兼容性实验室，拥有国内最全面的测试环境，产品兼容性得到充分的认证。

5、加强内控建设，完善公司体系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产品结构和客户体系进一步趋向完善，公司立足实际，加强内部规范运作，并依据相关政策法规的变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作为安全可靠技术和产业联盟的会员单位，同有科技高度重视公司信息安全保护，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信息安全建设，严格执行信息保密管理制度，不断强化员工的保密意识。报告期内，为助力公司战略落地，公司建立健全了研发项目管理流程和产品全生命周期体系，并顺利通过了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企业能力评价审核。公司积极开展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于2019年11月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审核并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进一步强化了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管理和保护，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现对知识产权的科学管理和战略运用，提高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还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审核，推动公司各项管理与服

务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

6、注重人才培养，完善团队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引进与培养，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不断完善人才选拔、考评和激励机制，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增强人才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与各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大量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打造精干技术团队。公司重视人才培养机制，依托同有大学，结合外派学习，丰富人才培养渠道，有针对性的开展多层次培训课程。同时，公司加强团队建设，尤其注重管理队伍建设，严格干部团队建设要求，打造出一批德行兼备的精兵强将方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4,545.3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22.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4.50%。业绩变动主要原因：1、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本期研发投入金额达到营业收入总额的12.58%，同比增长44.60%。2、因收购鸿秦科技支付交易对价，公司增加银行贷款，本期支付的利息费用明显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1000余万元。随着研发成果转化落地、信创市场订单释放以及子公司业绩兑现，公司业绩有待进一步提升。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 | 2019 年 | | 2018 年 | |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营业收入合计 | 345,453,170.77 | 100% | 377,481,090.24 | 100% | -8.48% |
| 分行业 | | | | | |
| 政府客户 | 176,292,742.40 | 51.03% | 144,696,498.13 | 38.33% | 21.84% |
| 非政府客户 | 169,160,428.37 | 48.97% | 232,784,592.11 | 61.67% | -27.33% |
| 分产品 | | | | | |
| 容灾 | 104,321,332.18 | 30.20% | 146,959,463.83 | 38.93% | -29.01% |
| 数据存储 | 87,640,564.93 | 25.37% | 218,494,041.74 | 57.88% | -59.89% |

| | | | | | |
|---|---|---|---|---|---|
| 闪存存储 | 153,491,273.66 | 44.43% | 12,027,584.67 | 3.19% | 1176.16% |
| 分地区 | | | | | |
| 北部大区 | 156,851,829.03 | 45.40% | 142,720,493.22 | 37.81% | 9.90% |
| 东部大区 | 77,521,577.97 | 22.44% | 40,252,560.53 | 10.66% | 92.59% |
| 西部大区 | 22,809,152.44 | 6.60% | 27,479,338.27 | 7.28% | -17.00% |
| 南部地区及港澳台 | 88,270,611.33 | 25.55% | 167,028,698.22 | 44.25% | -47.15% |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自主可控研发，优化升级原有产品，分类发生调整。为保证数据可比性，按照本报告期的产品分类对 2018 年产品进行重述；同时公司完成对鸿秦科技的全资收购，将鸿秦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闪存存储收入占比上升，东部大区和南部地区收入占比较去年同期出现变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 | 2019 年度 | | | | 2018 年度 | |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营业收入 | 49,892,470.53 | 88,344,646.50 | 98,613,974.81 | 108,602,078.93 | 112,249,087.20 | 112,303,074.59 | 88,030,290.28 | 64,898,638.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063,386.92 | 12,819,837.80 | -1,906,243.00 | 7,371,944.10 | 12,751,832.85 | 5,308,438.77 | 6,777,412.09 | -4,618,309.31 |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不适用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分客户所处行业 | | | | | | |
| 政府客户 | 176,292,742.40 | 84,688,294.15 | 51.96% | 21.84% | 5.38% | 16.87% |
| 非政府客户 | 169,160,428.37 | 113,401,233.66 | 32.96% | -27.33% | -35.63% | 35.47% |
| 分产品 | | | | | | |
| 容灾 | 104,321,332.18 | 60,067,605.01 | 42.42% | -29.01% | -28.65% | -0.68% |

| | | | | | | |
|---|---|---|---|---|---|---|
| 数据存储 | 87,640,564.93 | 62,964,245.50 | 28.16% | -59.89% | -61.07% | 8.43% |
| 闪存存储 | 153,491,273.66 | 75,057,677.31 | 51.10% | 1176.16% | 608.41% | 329.05% |
| 分地区 | | | | | | |
| 北部大区 | 156,851,829.03 | 85,976,358.25 | 45.19% | 9.90% | 10.27% | -0.40% |
| 东部大区 | 77,521,577.97 | 40,697,241.15 | 47.50% | 92.59% | 92.84% | -0.15% |
| 西部大区 | 22,809,152.44 | 12,620,910.10 | 44.67% | -17.00% | -25.99% | 17.74% |
| 南部地区及港澳台 | 88,270,611.33 | 58,795,018.32 | 33.39% | -47.15% | -58.12% | 109.34%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 行业分类 | 项目 | 单位 | 2019 年 | 2018 年 | 同比增减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存储系统） | 销售量 | 台 | 2,168 | 3,287 | -34.04% |
| | 生产量 | 台 | 2,362 | 3,352 | -29.53% |
| | 库存量 | 台 | 517 | 323 | 60.06%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固态硬盘） | 销售量 | 块 | 54,494 | | 100.00% |
| | 生产量 | 块 | 56,851 | | 100.00% |
| | 库存量 | 块 | 2,357 | | 100.00%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将鸿秦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将存储产业链由系统层下延至介质层。根据各产品的不同特点，将其公司产品划分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存储系统）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固态硬盘）。本报告期，母公司实现收入规模较去年同期下降，导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存储系统）产销量较去年同期下降，库存量较去年同期上升。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 行业分类 | 项目 | 2019 年 | | 2018 年 | |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 原材料 | 185,700,742.72 | 93.75% | 249,925,065.65 | 97.43% | -25.70%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 成本构成 | 本报告期 | | 上年同期 | |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成本比重 | |
| 原材料 | 185,700,742.72 | 93.75% | 249,925,065.65 | 97.43% | -25.70% |
| 其他 | 12,388,785.10 | 6.25% | 6,600,131.04 | 2.57% | 87.71% |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的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情况如下：

| 公司名称 | 股权取得时点 | 股权取得成本 |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2月 | 580,000,000.00 | 100.00 | 收购 |
| 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2月 | 300,000.00 | 100.00 | 收购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5月 | 30,000,000.00 | 100.00 | 新设投资 |

其中，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新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鸿秦科技全资子公司，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设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对鸿秦科技的全资收购，充实了公司在闪存存储领域的竞争力。鸿秦科技产品主要在存储产业链的部件及芯片层，目前拥有固态硬盘、存储板卡、安全产品及定制化四大类数十款产品，完善和丰富了公司在存储领域的产品系列，有效促进了双方业务在特殊行业的深度融合。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 |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 110,000,605.13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31.85% |
|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0.00%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序号 | 客户名称 | 销售额（元） |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43,099,698.00 | 12.48% |
| 2 | 第二名 | 22,838,697.06 | 6.61% |
| 3 | 第三名 | 20,940,064.42 | 6.06% |
| 4 | 第四名 | 11,804,349.39 | 3.42% |
| 5 | 第五名 | 11,317,796.25 | 3.28% |
| 合计 | -- | 110,000,605.13 | 31.85%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 |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 71,035,945.62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35.15% |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0.00%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额（元） |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1 | 第一名 | 17,795,178.16 | 8.81% |
| 2 | 第二名 | 15,270,648.20 | 7.56% |
| 3 | 第三名 | 14,984,164.36 | 7.41% |
| 4 | 第四名 | 12,833,394.94 | 6.35% |
| 5 | 第五名 | 10,152,559.96 | 5.02% |
| 合计 | -- | 71,035,945.62 | 35.15%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 | 2019 年 | 2018 年 |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销售费用 | 34,128,687.78 | 34,980,452.76 | -2.43% | |
| 管理费用 | 43,441,532.13 | 41,547,353.69 | 4.56% | |
| 财务费用 | 11,776,421.70 | 2,121,929.84 | 454.99% | 主要因收购鸿秦科技支付交易对价增加长期借款，以及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增加短期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
| 研发费用 | 43,450,852.61 | 30,049,370.24 | 44.60% | 主要为本期增加研发投入以及鸿秦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自主可控、闪存领域持续发力，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本期研发投入金额达到营业收入总额的12.58%，较上年同期增长44.60%。为助力公司向产品研发驱动转型，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武汉研发中心，与北京研发中心形成联动，共同促进产品升级迭代，打造新型产品矩阵。同时，公司不断完善产品研发体系，加强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打造专业的存储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在优化升级原有产品的基础上，推出了自主可控分布式存储和全闪存统一存储，公司存储产品已通过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入围测试、信创领域产品测试，入围特殊行业关键软硬件自主可控产品名录。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鸿秦科技的全资收购，进一步落实“从芯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布局，增强了在固态存储领域的竞争力。公司通过资本运作快速拓展业务领域，有机整合鸿秦科技、忆恒创源、泽石科技、国科亿存等产业链上下游优质资源，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实力。此外，公司不断深化与天津飞腾、天津麒麟、达梦数据库、龙芯中科等国内知名厂商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已与多家国产主流厂商完成兼容互认证，实现了产业链不同层面的互联互通。公司坚持“应用定义存储，全链智能融合”的技术发展理念，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特别是针对CPU、主控芯片、闪存颗粒的技术演进和国产化进程，对芯片、部件、系统各层级的产品技术制定了清晰的发展路径，内生外延，实现可持续发展。

| 项目名称 | 项目介绍 | 项目进展 | 拟达到的目的 |
|---|---|---|---|
| 自主可控集中式统一存储系统 | 基于自主可控国产 CPU 的双控存储系统产品，解决引入文件访问的 IO 堆栈，攻关包括块设备导出到操作系统、文件系统与已有块设备 IO 堆栈融合、文件访问和块设备访问的资源冲突问题、远程文件存储访问和管理等系列关键技术。 | 已完成，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 自主可控集中式统一存储系统是在双控块设备访问产品上，引入文件访问功能，主要包括了已有块设备导出到操作系统、引入企业级文件系统并将其与现有块设备堆栈在管理和数据路径上打通、文件系统可以直接访问块设备的 IO 接口，缩短 IO 路径，支持 NFS、CIFS、HTTP 和 FTP 协议对文件的访问，支持 HA Cluster，同时可以满足客户进行块设备和文件访问的需求，提高用户的办公 |

| | | | |
|---|---|---|---|
| | | | 效率。<br>并通过缓存加速、网络加速等创新性技术，保证客户经济效益和业务应用连续性。 |
| 自主可控海量分布式文件存储系统 | 同有科技基于研发团队多年的工程化及系统优化经验，进行自主研发的存储系统。全自主设计，运行统一命名空间的全分布式文件系统，向前端应用呈现智能对称文件系统，实现统一的管理、更快的文件访问速度、以及极高的可用性，最高可实现 100+PB 的集群存储容量，可利用不同配置和规格组建大规模分布式集群。 | 已完成，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 自主可控海量分布式文件存储系统，通过将数据分散存储在多台独立的设备上，解决传统的网络存储，由于集中存放数据导致系统性能瓶颈、可靠性和安全性不足、不能满足大规模存储应用的痛点。采用可扩展的系统结构，利用多台存储服务器分担存储负荷，利用位置服务器定位存储信息，满足客户高性能、高扩展性、高效能、高可用性等需求，具备商业化产品的能力，并带动产业集群和生态发展。 |
| 基于国产 CPU 和 OS 的多协议分布式 NAS 管理系统 | 基于国产 CPU 和 OS 的多协议分布式 NAS 管理系统是同有科技自主研发的一套全国产分布式存储系统，底层硬件平台采用国产 CPU，操作系统采用国产操作系统，上层软件采用同有自主研发的分布式存储软件，真正的实现从硬件到软件层面全国产化的需求，从而实现“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存储要求。 | 已完成，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 在硬件、软件方面均实现完全的自主可控，提供企业或机构所需求的可靠性，可扩展性以及出色的性能；使用户的管理简单化，大幅提高其资源利用效率；先进的 Scale-out 集群架构能够迅速响应不断增长的容量及性能需求。弥补集中式存储的不足，使用户的管理简单化，大幅提高其资源利用效率。 |
| 基于全国产平台的集中式虚拟化存储系统 | 基于全国产平台的集中式虚拟化存储系统，通过实现其他阵列虚拟化逻辑卷的发现与整合、池化/卷逻辑化，以及卷对外导出。对后端资源进行统一管理，整合数据中心的异构存储，重新盘活客户已购买的存储资源，从而提高产品的可用性，提升产品的竞争力。 | 已完成，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 基于全国产平台的集中式虚拟化存储系统，在产品方面，完善公司自主可控产品的功能，补足自主可控产品的缺失，提高了产品的竞争力；在服务客户方面，能使用户统一管理后端的存储，充分利用客户原有的存储资源，满足客户利旧的需求；在公司层面，践行公司自主可控的战略，增强了公司的研发技术储备，锻炼的研发队伍，提高公司人员的素质。 |
| 基于容器的快速部署自动化存储测试系统 | 基于容器的快速部署自动化存储测试系统， 通过 Docker 技术，将测试环境与测试脚本统一封装到版本仓库中，实现了测试环境的统一管理及部署一致性，大大降低了搭建测试环境的时间、资源、管理成本；并在测试过程中，能自动更新版本管理仓库，满足更丰富的测试所需环境。 | 已完成，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 基于容器的快速部署自动化存储测试系统实现统一测试环境，快速部署测试环境；规避人为失误导致的测试错误；降低人力及维护成本；实现了测试技术更新，提高了测试水平能力。 |
| 基于 ONFI 标准的 NAND FLASH 存储芯片寿命分析技术 | 固态存储是数据的直接存储设备，固态存储依靠其上的控制器完成对数据的传输、加密与管理，依靠其上的 NAND FLASH 闪存芯片完成对数 | 已完成 | 1）建立 NAND FLASH 存储芯片寿命特征参数的可测试性模型的技术方案；2）建立严苛恶劣下，基于 NAND FLASH 存储芯片可测试性寿命特征参数的综合试验技术方案；3） |

| | | | |
|---|---|---|---|
| | 据的存取与保存，固态存储对保障数据安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 | 建立一整套软硬件协同的 NAND FLASH 存储芯片寿命特征参数的批量化可测试性试验平台的开发与实现。 |
| 多功能车载双核独立显控存储技术 | 利用大容量固态存储产品转储应用的高性能优势，结合双核嵌入式系统和CAN 总线来设计综合显控存储系统，实现双核独立显控，大容量固态存储高速转储功能，有利于系统的整体优化，实现车辆电控系统占用更少的空间来实现更多的信息存储、处理和控制。 | 已完成 | 1）各部分的工作状况实时存储且具备快速转储功能；2）各部分进行控制和实时监控并通过数字化虚拟仪表对重要参数进行实时显示。根据系统的功能设计要求，运用标准化、模块化、系列化的设计方法。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2019 年 | 2018 年 | 2017 年 |
|---|---|---|---|
| 研发人员数量（人） | 101 | 86 | 79 |
|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 28.86% | 28.67% | 28.42%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 43,450,852.61 | 30,049,370.24 | 27,340,159.33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58% | 7.96% | 7.20% |
|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 0.00 | 0.00 | 0.00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0.00% | 0.00% | 0.00%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0.00% | 0.00% | 0.00%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 | 2018 年 | 同比增减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3,055,485.49 | 440,602,840.82 | -13.0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98,953,099.60 | 471,679,242.85 | -15.4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897,614.11 | -31,076,402.03 | 48.8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217.30 | | 1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0,554,050.17 | 54,818,249.99 | 320.58% |

| |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0,539,832.87 | -54,818,249.99 | -320.5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4,694,945.05 | 6,648,968.56 | 3,580.1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526,467.59 | 17,842,564.20 | 20.6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3,168,477.46 | -11,193,595.64 | 2,093.72%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148,109.00 | -96,222,065.03 | 75.94%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本期支付采购货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本期收购鸿秦科技，支付现金对价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本期收购鸿秦科技，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 2019 年末 | | 2019 年初 | |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
|---|---|---|---|---|---|---|
|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 占总资产比例 | | |
| 货币资金 | 135,789,879.92 | 8.73% | 158,943,490.23 | 17.62% | -8.89% | 本期末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减少，主要为本期将鸿秦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增加所致。 |
| 应收账款 | 308,842,378.75 | 19.87% | 170,687,869.98 | 18.92% | 0.95% | 本期末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13,815.45 万元，主要为本期鸿秦科技新纳入合并范围所致；应收账款占总 |

| | | | | | | |
|---|---|---|---|---|---|---|
| | | | | | | 资产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动。 |
| 存货 | 90,457,276.60 | 5.82% | 72,502,913.85 | 8.04% | -2.22% | 本期末存货较期初增加 1,795.44 万元，主要为本期鸿秦科技新纳入合并范围所致；存货占总资产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动。 |
| 长期股权投资 | 100,246,778.72 | 6.45% | 87,703,673.70 | 9.72% | -3.27% | |
| 固定资产 | 79,510,482.41 | 5.11% | 75,911,996.64 | 8.41% | -3.30% | |
| 短期借款 | 105,636,994.63 | 6.80% | | 0.00% | 6.80% | 本期末短期借款占总资产比例增加，主要为本期增加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
| 长期借款 | 139,402,033.33 | 8.97% | | 0.00% | 8.97% | 本期末长期借款占总资产比例增加，主要为本期支付收购鸿秦科技交易对价，增加并购贷款所致。 |
| 商誉 | 460,708,649.67 | 29.64% | | 0.00% | 29.64% | 本期末商誉增加主要为本报告期合并鸿秦科技形成所致。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本期计提的减值 | 本期购买金额 | 本期出售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数 |
|---|---|---|---|---|---|---|---|---|
| 金融资产 | | | | | | | | |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 |
| 金融资产小计 | 1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 |
| 上述合计 | 10,000,000.00 | | | | | | | 10,000,000.00 |
| 金融负债 | 0.00 | | | | | | | 0.00 |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项目 | 期末账面价值 | 受限原因 |
|---|---|---|

| | | |
|---|---|---|
| 固定资产 | 47,481,647.13 | 长期借款反向担保 |
| 合计 | 47,481,647.13 | --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投资额（元） |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 变动幅度 |
|---|---|---|
| 610,000,000.00 | 27,755,000.00 | 2,097.80% |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被投资公司名称 | 主要业务 | 投资方式 | 投资金额 | 持股比例 | 资金来源 | 合作方 | 投资期限 | 产品类型 | 预计收益 | 本期投资盈亏 | 是否涉诉 | 披露日期（如有） | 披露索引（如有）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数据存储产品生产、研发、销售 | 收购 | 580,000,000.00 | 100.00% | 自有资金、银行长期借款、发行股票 | 无 | 长期 | 数据存储产品 | 205,000,000.00 | 47,801,025.93 | 否 | 2019 年 03 月 14 日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同有科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19-014） |
| 合计 | -- | -- | 580,000,000.00 | -- | -- | -- | -- | -- | 205,000,000.00 | 47,801,025.93 | -- | -- | -- |
| 说明：预计收益为盈利承诺期各期承诺盈利合计，鸿秦科技承诺 2018 年至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盈利分别不少于 | | | | | | | | | | | | | |

| |
|---|
| 2,900 万元、4,600 万元、5,900 万元、7,100 万元，承诺盈利共计不少于 20,500 万元。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资产类别 | 初始投资成本 |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 累计投资收益 | 期末金额 | 资金来源 |
|---|---|---|---|---|---|---|---|---|
| 其他 | 10,000,0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0,000,000.00 | 自有资金 |
| 合计 | 10,000,0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0,000,000.00 | --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 否 | 6,445 | 6,445 | | 4,910.27 | 76.19% | 2015 年 06 月 30 日 | -881.63 | 15,884.37 | 是 | 否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4,797 | 4,797 | | 4,510.5 | 94.03% | 2014 年 | | | 不适用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月 31 日 | | | | |
|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否 | 3,930 | 3,930 | | 4,036.69 | 102.71%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不适用 | 否 |
| 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收入） | 否 | | | | 2,391.65 | | | |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15,172 | 15,172 | | 15,849.11 | -- | -- | -881.63 | 15,884.37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购置办公场所 | 否 | 5,485 | 659 | | 599.47 | 90.97% | | | | | |
| 投资设立同有香港全资子公司 | 否 | 3,339.72 | 3,339.72 | | 3,339.72 | 100.00%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10,010.98 | 10,010.98 | | 10,011.01 | 100.00%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18,835.7 | 14,009.7 | | 13,950.2 | -- | -- | | | -- | -- |
| 合计 | -- | 34,007.7 | 29,181.7 | 0.00 | 29,799.31 | -- | -- | -881.63 | 15,884.3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1、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1）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新购置的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 F16 科技厂房项目，由于该项目厂房交付、验收时间延迟，对项目的实施进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因此，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公司管理层对项目的实施采取谨慎态度，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将该项目延期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调整后，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棱镜门”事件后，国家对于信息安全日益重视。随着国家信息安全战略的加速推进，存储行业国产化趋势明显，对公司的自主可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为提升在国内存储市场的竞争力，强化产品质量自主控制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需进一步完善兼容性和稳定性等检测手段，优化产品检测线。上市之前规划的生产、仓储场地，已不能完全满足目前的业务需要，需要扩大生产用场地。因此公司决定将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未使用部分的资金优先用于购置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的部分场所，作为公司生产、仓储场地。根据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实施中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该项目投资结构、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3 月 31 日调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3）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与相关政府部门加强沟通，共同商讨经营场所购买事项。经过较长时间的洽商后，明确该事项在近期内无法确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有效发挥在现有生产条件下的产能，公司对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的实施地点、投资结构及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并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置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4）项目投资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大大提升公司 NetStor 系列产品的产业化能力，形成规模化经济效应，强化产品质量自主控制能力，加快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响应速度，更好的 | | | | | | | | | | |

| | |
|---|---|
| | 满足客户对于存储产品稳定性和可靠性的需求，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存储市场的领先地位。<br>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1）随着存储行业国产化趋势的日益加强，公司围绕募投计划中的研发项目，在自主可控、全国产等方面持续研发投入，加大了在需要更多人力投资的核心软件自研开发上的投入力度，降低了对设备投资的需求。根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该项目投资结构、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项目投资于 2014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完善了公司研发体系，提高公司研发、检测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提供有力支持，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br>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于 2013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各区域服务网络实行统一支持和管理，保证服务和解决方案的标准化及推广的规范化，提升公司的营销和服务支持能力，其效益与公司其他资源投入共同体现于公司的产品销售和服务，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适用 |
| | 1、2013 年 7 月 25 日，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br>2、2014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4,826 万元，使用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资金 2,413 万元，购买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作为公司生产、研发、办公场地，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659 万元，购买四川省成都市高攀路 20 号万科金色海蓉三期 3 号楼 25 层 02-06 房间，作为公司在西南地区的研发、运营管理中心；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投入金额 599.47 万元。除尚有 2.11 万元工程尾款及费用待付外，该项目投资已完成，项目已正常投入使用。<br>3、2014 年 12 月 26 日，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1）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因经较长时间与政府部门洽商后，明确经营场所购买事项在近期内无法确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取消使用超募资金购置 1 号楼的计划。<br>4、2015 年 11 月 11 日，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1,3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br>5、2016 年 1 月 26 日，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 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br>6、2016 年 7 月 20 日，2016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超募资金 3,312 万元人民币（以实际汇率为准）购汇 495 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设立子公司事项已经完成，相关投资款项 495 万美元，折合 3,339.72 万人民币已支付。<br>7、2016 年 12 月 19 日，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205.03 万元（含截至 2016 年 10 月 19 日超募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超募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注销存放超募资金专项账户。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 | 以前年度发生 |
| |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1、2014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实施 |

| | |
|---|---|
| | 的地点，除原募投计划中规定的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外，增加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作为项目的实施地点。<br>2、2014 年 12 月 26 日，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购买 1 号楼作为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的实施地点。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 |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975.36 万元，该事项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2012）中磊专审 A 字第 0233 号《关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适用 |
| | 1、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1,905.95 万元（含利息收入），本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秉承谨慎、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公司近年来又通过获得的发改委等政府项目支持资金购置了部分生产研发设备；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改进了产品工艺，尽量对已有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提高已有设备使用效率，因此节约了部分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成本，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总投资。<br>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55 万元（含利息收入），本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秉承谨慎、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节约了少量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成本，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总投资。<br>3、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2,376.50 万元（含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利息收入）及募集资金专户后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存放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实施完毕。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专用账户已销户。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 公司名称 | 公司类型 | 主要业务 | 注册资本 |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净利润 |
|---|---|---|---|---|---|---|---|---|
|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安全软件销售 | 148 万元 | 4,945,939.21 | 4,933,776.04 | | -115,374.46 | -115,374.46 |
|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数据存储、信息安全产品销售 | 3,339.72 万元 | 76,799,978.08 | 71,133,105.62 | 23,039,636.98 | 440,499.01 | 367,816.66 |
|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数据存储、数据管理产品销售 | 5,000 万元 | 268,145,352.98 | 50,880,540.49 | | 969,219.33 | 726,617.62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股权投资 | 3,000 万元 | 117,383,381.27 | 29,693,381.27 | | 1,503,468.72 | 1,504,081.22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数据存储、数据管理产品研发、销售 | 3,000 万元 | 29,630,087.66 | 29,626,799.34 | | -373,200.66 | -373,200.66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子公司 | 数据存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 1,418.68 万元 | 195,616,224.37 | 138,847,157.07 | 153,413,109.55 | 53,864,821.98 | 46,702,398.32 |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 | 参股公司 |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等 | 625 万元 | 61,661,502.80 | 46,941,231.48 | 43,341,753.75 | 17,787,530.53 | 15,399,537.69 |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公司名称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收购 | 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新设 | 完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鸿秦科技100%股权，公司于2019年2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建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号）。鸿秦科技于2019年3月11日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集成电路产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的产业。但长期以来，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基础薄弱，贸易逆差较大，大量依赖进口，核心技术缺失，难以对构建国家产业核心竞争力、保障信息安全等形成有力支撑。2018年以来，中美贸易冲突更是将这一问题突出化、白热化，凸显国家发展集成电路产业的紧迫性。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集成电路产业发展，陆续出台产业扶持政策，并投资设立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基金，充分发挥国家对产业发展的引导和支持作用，目前大基金二期已成立，注册资本超过2000亿元，将于今年开始投资。面对复杂的国际竞争形势，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下，实现关键核心技术的自主可控是国内企业必须承担的历史使命，也是本土厂商实现跨越发展的重大机遇。存储作为集成电路产业重要细分领域，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和巨大的发展潜力。

新兴应用需求的落地，带来数据量的爆发式增长，驱动存储技术的根本性变革。近些年，CPU和内存的性能基本符合摩尔定律的预测，增长速度非常快，但存储系统受限于传统存储架构和存储介质的影响，性能的提升滞后于多核处理器和网络的发展。闪存、分布式存储技术的出现和成熟，极大的释放了存储系统的性能，并且打破了存储与计算、底层、应用之间的瓶颈，从而提高了IT系统的整体性能，为国产存储厂商实现技术弯道超车创造了有利条件。2019年，国内存储企业加快技术升级与产品研发，以长江存储为

代表的存储芯片企业已经开始量产3D NAND Flash，近日长江存储宣布推出128层3D NAND闪存，为国内存储系统的完全自主可控提供了基础。在多种因素推动下，中国已开启信息技术创新驱动的新时代，国产存储厂商迎来行业风口。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20年，在新基建政策支持下，数据中心新建和扩容步伐将会加快，叠加IT产业国产化替代的大趋势，国内存储行业面临积极向上的市场环境。公司将继续完善从芯片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布局，重点发力“闪存、云计算、自主可控”三大产业方向，内生外延并举促进业绩稳健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核心技术人才引进、培养力度，提升自主研发能力，继续落实以产品和技术为驱动的业务模式，以自主可控为核心，加强闪存、分布式等技术的产品布局，丰富应用定制产品及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安全稳定、敏捷高效、开放融合的新一代智能存储系统、各种数据管理及支撑平台。同时，公司坚持以战略为导向，依托上市公司的平台功能，抓住机会、产融结合、投融并举、互为协同，打造存储全产业链生态圈，全面提升公司数据存储服务能力，满足数字时代的各种应用需求。同有科技将加深与合作伙伴的技术交流与市场协同，针对不同行业需求特点，打造贴合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帮助用户突破数字化和云化转型的存储瓶颈。

自主可控是国家战略，也是企业信息化的迫切需求，作为专注于数据安全的本土企业，公司向来以自主可控和信息安全为己任，坚持走自主创新发展之路，树立民族品牌形象。公司是业内较早全面投入自主可控存储研发的厂商之一，产品已经历多次迭代，运行安全稳定，得到了市场的普遍认可。基于对自主可控的前瞻性布局，公司在自主可控存储领域已具备市场领先优势，未来将继续紧跟国家信息安全、军民融合政策导向，立足党政军传统市场，向外拓展国计民生八大重点行业。为配合前端市场开拓，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完善应用定制存储产品线，提升行业市场竞争力。未来，随着在国内通用市场扎根布局、基础稳固，公司将作为国内存储领域第一梯队公司，代表中国企业与国外厂商同台竞技，打响民族存储品牌。

（三）经营计划

1、加强战略导向，全面推进转型

公司将坚定战略方向继续做深做实，进一步探索和研究国内外最前沿技术趋势和发展动态，不断深入“闪存、云计算、自主可控”技术领域，全面构建从芯片到系统的存储全产业链。在前期存储产业链布局孵化的基础上，继续加大研发、销售、市场等方面的投入力度，实现存储芯片、部件、系统各环节的有机融合，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借助上市公司平台，深化产业布局，促进存储产业链的纵向整合和产业规模的横向扩展，打造自主可控存储生态圈，为未来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坚持技术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

根据公司的技术发展理念，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特别是针对CPU、闪存主控、颗粒的技术演进和

国产化进程，同有科技对芯片、部件和系统的发展有着明确的规划。在系统层面，公司将重点面向闪存、分布式领域进行投入布局，逐步实现由单一的存储架构向同时支持多控、全闪存、分布式的智能融合架构演进。同时，公司将紧跟国产CPU、OS的技术发展进程，实现高端存储系统的自主可控替代。在部件及芯片层，公司将逐步实现支持96层至128层闪存颗粒，为今后支持128层国产化颗粒做好技术储备，并实现从PCIe 3.0到4.0到5.0的跨越。鸿秦科技将继续丰富全国产产品线，推出支持PCIe 4.0接口协议的全系列产品，打造超宽温存储控制芯片，巩固在军工固态存储市场的领导地位。

3、优化销售模式，扩大市场覆盖面

公司将继续发挥在重点行业客户中的先发优势，在巩固现有客户与行业的基础上，完善销售网络布局，通过与集成商、ISV合作，加强营销渠道建设，促进销售模式转变，积极拓展新行业、新领域，扩大公司在市场覆盖面。随着自主可控市场空间由党政军向国计民生重点行业扩展，公司将继续深耕党政军市场，加快布局电力、电信、交通等主要行业。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国内商用市场，打破市场封闭性。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将继续扩大军工领域市场份额，重点拓展轨道交通、安防、能源等细分行业。

4、借力资本市场，完善产业布局

存储行业已经迎来了技术的根本性变革，由原来的“技术密集型”转变为“技术+资本 密集型”。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平台，对外拓展产业链上下游，打开市场空间。 同有科技立足中游系统层，借助鸿秦科技、忆恒创源、泽石科技在上游核心部件层的独特优势，结合国科亿存在下游应用层的深厚积累，形成产业链高效协同，以生态布局未来，巩固公司主营业务的增长空间。同时，公司将继续探索外延式发展契机，积极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的优质项目及企业，通过基金运作、股权投资、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模式，快速拓展业务领域，不断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为公司业务发展注入新动力。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布局全国主要产业城市，协同区域优势资源，携手行业内龙头企业，打造存储产业园，全面升级公司研发、生产实力。

5、重视产能质量，提升服务能力

随着公司在信创、特殊行业及商用市场逐步铺开，公司产品相继通过多类行业入围测试，新推出的存储产品已获得市场认可。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建设，优化生产流程，有效提升生产产能，为公司后续市场全面铺开、业务规模逐步扩大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产品质量把控，打造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的质量检验监督团队，严格落实产品从设计开发、到系统测试、到质量控制，到批量生产、到兼容适配等各个环节，保证同有科技的产品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将在原四级服务体系基础上，继续加强客户服务工作，全方位保障用户的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停顿。此外，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与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相适应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流程执行的规范性、有效性和系统性。

6、加强人才引进，完善考核激励机制

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战略，加强人才引进、培养和储备力度，全面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拓宽高端人才引进渠道，结合业务管理需求优化人才结构，加强梯队建设，促进公司全面统筹发展。公司将继续完善考核机制与激励机制，打造利益共同体，通过与员工共享发展成果，吸引和留住人才，增强公司凝聚力与向心力。同时，加大培训体系建设力度，依托同有大学和外部培训，开展多层次的培训课程，促进员工自身发展与公司长远发展相结合。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自2020年1月新冠肺炎疫情在全国爆发以来，全国各省、市相继启动了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各地采取多种手段防控疫情，国内经济运行受到一定影响。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已扩散到全球多个国家，尤其国外疫情正处于上升期，若新冠肺炎疫情在日韩持续升级，将影响全球存储芯片供应，全球存储市场或将面临一定的考验。公司将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2、技术和产品研发风险

目前存储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技术更新和产品换代迅速。公司密切跟踪前沿技术趋势，围绕自主可控、闪存、分布式等方向重点进行研发投入，推进技术与产品创新。若公司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并适时调整自身研发策略，不能正确把握新技术的研发方向，将导致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公司将紧密跟踪国内外的技术走向，深入调研客户实际需求，持续投入研发资源，加强专业人才引进，提升公司专业技术水平。

3、并购整合与管理能力风险

随着公司并购投资推进，产业链布局逐步铺展，公司业务领域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得到丰富，资产和人员有一定幅度的扩张，经营规模扩大，将在跨区域管理、战略协同、内部控制和资金管理等方面面临新的挑战。虽然上市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战略、业务、资产、财务、企业文化和人员整合计划，并采取一定措施保证标的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但是仍然存在整合计划执行效果不佳，导致上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规模扩张或业务拓展的风险。

4、公司资产规模较小的经营风险

虽然公司具备了较强的销售能力和研发能力，但与国际大型存储厂商相比，公司在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方面依然相对较小。针对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注重营销体系建设和技术研发，优先保证最能迅速提升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的业务环节。同时，公司也对业务模式进行针对性的调整，销售人员根据业务重点进行市场细分，但存储行业竞争的日趋加剧，重要客户采购规模、采购周期的变化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

要求，也存在公司业务模式调整不能及时见效的风险。公司将不断拓展行业营销的覆盖面，持续深化“立足主流市场及高端应用、聚焦重点行业”的发展战略，进一步聚焦重点行业，降低单一行业重要客户采购行为波动的影响。

5、由技术变革导致的投资风险

面对云计算、大数据、全闪存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行业发展不断变革，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调整市场布局方向，全面完善产业布局。公司通过投资、参股等多种方式积极推进战略部署，可能出现公司不能准确判断市场变革趋势，资源与业务的有效整合不及预期，标的公司业绩未兑现承诺等情形，从而可能导致公司投资效果不达预期。公司将通过专业化的管理和运作模式对新业务、新项目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评估，审慎判断，谨慎决策，降低新业务、新领域拓展的风险。

6、商誉减值风险

随着公司外延式发展，投资、并购等行为增加，会在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并购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不达到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减值金额将计入本公司利润表，从而对本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与并购公司业务、技术、管理等方面的资源整合，加强并购公司规范管理，实现协同发展，提升并购公司盈利能力。

7、政策实施进度带来的市场风险

随着信息安全、军民融合等国家战略的逐步推进，安可逐步落地，其发展态势超出预期，自主可控市场迎来快速发展机遇。但国家战略实施需结合各地区、行业及市场自身发展规律和状况，全面落实尚需一定周期。公司制定了自主可控战略，做出全面部署，紧盯市场变化，密切关注政策导向，依托公司在自主可控领域的成功案例和成熟经验，加强与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用户的沟通衔接，紧跟自主可控发展步伐，为自主可控市场全面铺开奠定基础。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8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
|---|---|
|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 不适用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 |
|---|---|
|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0.10 |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0 |
|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 456,176,704 |
|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 4,561,767.04 注 |
|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 0.00 |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 4,561,767.04 |
| 可分配利润（元） | 275,565,752.35 |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100.00% |
|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 |
| 其他 | |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
| --- |
|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注：本表所涉及的股本基数及现金分配金额是以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56,176,704 股所测算的数据。公司最终实施利润分配的分配总额，将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计算。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8年4月2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421,057,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20元现金（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8,421,159.60元。上述方案已于2018年4月实施完毕。

2、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

2019年5月15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8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

3、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未来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 分红年度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 --- | --- | --- | --- | --- | --- | --- | --- |
| 2019 年 | 4,561,767.04 | 11,222,151.98 | 40.65% | | | 4,561,767.04 | 40.65% |
| 2018 年 | 0.00 | 20,219,374.40 | 0.00% | | | 0.00 | 0.00% |
| 2017 年 | 8,421,159.60 | 50,826,648.39 | 16.57% | | | 8,421,159.60 | 16.57%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来源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佟易虹 | 其他承诺 | 自本次重组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拟减持同有科技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018 年 07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仇悦、罗华、沈晶、杨永松、周泽湘 | 股份减持承诺 | 1、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无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本次交易中，自上市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此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将遵 | 2018 年 08 月 20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照前述安排进行。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 陈守忠、方一夫、李彬、李东红、唐宏、谢瑜、杨大勇 | 股份减持承诺 | 1、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本次交易中，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如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则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不会减持该等上市公司股份。在此期间，如由于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将遵照前述安排进行。2、本承诺函自签 | 2018 年 08 月 20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公司最近三年及最近 36 个月诚信良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及公开谴责。3、本公司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情形。 | | | |
| |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1、就本次重组，本公司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或者提供信息，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筹划、实施本次重组，本公司将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相关信息(“股价敏感信息”)，不得有选择性地向特定对象提前泄露。3、就本公司所获悉的股价敏感信息，本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4、本公司预计筹划中的本次重组相关事项难以保密或者已经泄露的，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5、本公司已向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为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6、本公司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电子文件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 | | | |

| | | | | | | |
|---|---|---|---|---|---|---|
| | | | 有效的。7、本公司不存在为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应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或应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任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8、本公司依法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其中，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一致。9、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 | |
|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占公司利益；2、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3、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4、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 | | | |

| | | | | | | |
|---|---|---|---|---|---|---|
| | | | 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担补偿责任。 | | | |
|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1、本次重组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2、本人将致力于保证上市公司继续保持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继续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人以及相关关联人的独立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性。3、本人将继续履行于 2012 年 3 月 2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以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 | |
|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本人与本次重组中的中介机构及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果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 | | | |

| | | | | | | |
|---|---|---|---|---|---|---|
| | | | 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 | |
| |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彬、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谢瑜、杨大勇、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1、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法律责任。2、本人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信息，配合上市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人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为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4、本人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电子文件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 | | | |

| | | | | | | |
|---|---|---|---|---|---|---|
| | | | 有效的。5、本人不存在为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应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或应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任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6、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 | | | |

| | | | | | | |
|---|---|---|---|---|---|---|
| | | | 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 | |
| |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彬、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 | 其他承诺 |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易虹、谢瑜、杨大勇、杨永松、周泽湘 | | 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人最近三年及最近 36 个月诚信良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及公开谴责。3、在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前，本人依法对相应信息履行保密义务，不存在公开或者泄露该等信息的情形。本人不存在利用未经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的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本人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 号）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 | | | |

| | | | | | | |
|---|---|---|---|---|---|---|
| | | |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 | | |
| | 陈守忠、仇悦、方一夫、李东红、罗华、沈晶、唐宏、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1、本人最近五年内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内，亦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不诚信行为。3、如在本次重组过程中，本人发生上述任一情况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1、截至本说明及确认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对外质押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安排；2、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在本次交易约定的业绩承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诺及相应补偿措施实施完毕前将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质押的，将在确保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承诺及其补偿措施的实施不受该等股份质押的影响的前提下实施，即仅可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已解锁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 | | |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已经依法履行对鸿秦科技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鸿秦科技合法存续的情况。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鸿秦科技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等，亦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其它形式的纠纷等影响本次重组的情形。同时，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持有的鸿秦科技股权将维持该等状态直至变更登记到上市公司名下。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鸿秦科技股权为权属清晰的资产，并承诺办理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同时承诺将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该等股权的权属转移手续。4、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在将所持鸿秦科技股 | | | |

| | | | | | | |
|---|---|---|---|---|---|---|
| | | | 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保证鸿秦科技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鸿秦科技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鸿秦科技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进行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br>5、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转让所持鸿秦科技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保证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中不存在阻碍转让所持鸿秦科技股权的 | | | |

| | | | | | | |
|---|---|---|---|---|---|---|
| | | | 限制性条款。鸿秦科技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转让所持鸿秦科技股权转让的限制性条款。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 | |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1、在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前，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依法对相应信息履行保密义务，不存在公开或者泄露该等信息的情形。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利用未经上市公司依法公开披露的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违法活动。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在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 | |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的关联方与本次重组中的中介机构及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及时向上市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了为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请材料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或者书面确认及承诺/口头证言，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和证言都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一切足以影响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并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有关副本资料或复印件、电子文件与正本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该等文件上的签名及印章均是真实的、有效的；该等文件中所述事实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4、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 | | | |

| | | | | | | |
|---|---|---|---|---|---|---|
| | | | 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为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本次重组各项申请材料应提供而未提供的任何有关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或应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披露而未披露的任何有关重要事实，且在向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提供的任何重要文件或重大事实中，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遗漏或误导之处。5、如因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提供的资料 | | | |

| | | | | | | |
|---|---|---|---|---|---|---|
| | | |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各中介机构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6、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 | | | |

| | | | | | | |
|---|---|---|---|---|---|---|
| | | | 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 |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最近三年及最近 36 个月诚信良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圳证券交易所的行政处罚及公开谴责。3、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6号）第 13 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4、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因此而使上市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 | | |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其他承诺 | 1、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 已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 | 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且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可预见的可能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亦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 | | | |

| | | | | | | |
|---|---|---|---|---|---|---|
| | | | 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重大违法行为或不诚信行为。3、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以及各自的关联方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4、如在本次重组过程中，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及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主要管理人员发生上述任一情况的，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 | | | |
| | 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 | 其他承诺 | 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达贤、田爱华、杨建利、珠海汉虎纳兰德 | | 与上市公司的股东、鸿秦科技其他股东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鸿秦科技和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鸿秦科技及上市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以及上市公司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经办人员不存在相互投资、任职高管、亲属关系及其他关联关系。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禁止本人成为鸿秦科技或上市公司股东身份的情况。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投入标的公司的资金/资产为本人/本公司/本合 | | | |

| | | | | | | |
|---|---|---|---|---|---|---|
| | | | 伙企业自有资金/资产，将其投入标的公司/购买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法律障碍。如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因历次转让或受让股权引致纠纷，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以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全部财产为基础解决该争议。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保证就历次转让、受让鸿秦科技的股权已依法缴纳各项税费，不存在被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保证鸿秦科技股权不发生重大变化，保证鸿秦科技的利益不受重大不利影响。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其中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 | | | |

| | | | | | | |
|---|---|---|---|---|---|---|
| | | | 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上述各项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承诺以上关于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的信息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 | |
| | 杨建利 | 其他承诺 | 1、鸿秦科技历史上的股权和股份转让均通过其股东会决议通过或经过全体股东签字同意通过，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历次股权和股份转让真实、合法、有效，相关转让对价均已支付完毕，历次股权和股份转让不存在任何法律纠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纷或潜在法律纠纷。2、鸿秦科技所有股东历史上的出资均由鸿秦科技股东会决议通过，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鸿秦科技的历次出资事项均不存在任何出资不实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且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3、鸿秦科技历史沿革中不曾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代他人持有的情形，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的行使股东权利受限制的情形；鸿秦科技目前股权结构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鸿秦科技现有股权真实、合法、清晰、完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 | | | |

| | | | | | | |
|---|---|---|---|---|---|---|
| | | | 股或代他人持有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的股东权利受限制的情形。4、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已取得了其实际经营业务所需的各项合法有效的资质、许可和证照，无需取得其他资质、许可和证照。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的业务经营合法有效。5、鸿秦科技已取得的包括域名在内的各项知识产权及其他资产合法、有效，不存在权属纠纷，也不存在他项权利限制。6、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对外借款或担保合同。本人保证并确保，本次重组完成 | | | |

| | | | | | | |
|---|---|---|---|---|---|---|
| | | | 前，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不会签署和/或履行任何对外借款或担保协议，不会作出任何对外担保承诺，不会受任何对外担保义务的约束。<br>7、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鸿秦科技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海关、外汇、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原因产生的争议、纠纷、行政处罚或任何形式的潜在风险。本人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前，鸿秦科技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原因产生的争议、纠纷、行政处罚或任何形式的潜在风险。如未来根据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 | | | |

| | | | | | | |
|---|---|---|---|---|---|---|
| | | | 或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因其存续期间内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海关、外汇、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等罚款或损失。8、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期间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务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且已建立健全内部财务制度，自觉缴纳各种税款，不存在偷税、漏税的情况，其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出现过因偷税、漏税而遭受税务机关处罚的情形。如未来鸿秦 | | | |

| | | | | | | |
|---|---|---|---|---|---|---|
| | | | 科技及/或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因其存续期间内税务机关要求或决定，就税收相关事项而需要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等罚款或损失。9、本人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前，若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因承租或使用的物业存在土地使用权到期、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未办理租赁备案及不定期租赁的情形导致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该租赁物业，承诺人将尽一切努力尽快将涉及该租赁物业的相关经营业务转移，寻找替代办公场所并组织搬迁工作，确保上述搬迁不会对鸿秦科技及其子公 | | | |

| | | | | | | |
|---|---|---|---|---|---|---|
| | | | 司、分支机构的生产经营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如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不能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继续使用该租赁物业进而使其现有资产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由该等事项产生的一切资产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及搬迁费等）。10、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期间没有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机关行政处 | | | |

| | | | | | | |
|---|---|---|---|---|---|---|
| | | | 罚的情形。本人保证并确保，本次重组完成前，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否则，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鸿秦科技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可能产生罚款或损失。本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其中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上述各项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承诺以上关于本人的信息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 | | | |

| | | | | | | |
|---|---|---|---|---|---|---|
| | | |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 | |
| | 华创瑞驰、杨建利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1、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合伙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公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4、保证将依照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6、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合伙企业对上市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对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或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任职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 | |
| | 华创瑞驰、杨建利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于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参与或从事与鸿秦科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 | 2019 年 01 月 31 日 | 长期有效 | 正常履行 |

| | | | | | | |
|---|---|---|---|---|---|---|
| | | | 务或活动。2、本人/本合伙企业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期间，应遵守以下承诺：（1）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本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 | | | |

| | | | | | | |
|---|---|---|---|---|---|---|
| | | | 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目前开展的或将来规划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在上述各项活动中拥有利益。（2）如果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3）如果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放弃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有权随时一 | | | |

| | | | | | | |
|---|---|---|---|---|---|---|
| | | | 次性或分多次向上述主体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br>（4）在本人/本合伙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人/本合伙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人/本合伙企业的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上市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br>3、本人/本合伙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应就由 | | | |

| | | | | | | |
|---|---|---|---|---|---|---|
| | | | 此而使上市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本人/本合伙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全部利益均应归于上市公司。 | | | |
| |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杨建利 | 股份限售承诺 | 1、本人/本合伙企业同意并承诺，就其在本次重组中取得（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期满后若本人/本合伙企业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已被触发，则应先补偿后解锁。2、本人/本合伙企业基于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至业绩承诺完成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排。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4、就在本次重组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含所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转增股份等），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在本次重组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相关业绩承诺义务均实施完毕之前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5、如本次重组因本人/本合伙企业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 | | |

| | | | | | | |
|---|---|---|---|---|---|---|
| | | | 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本合伙企业将暂停转让上述股份。 | | | |
| | 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宓达贤、田爱华 | 股份限售承诺 | 1、本公司/本人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期满后分期解锁。若本公司/本人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已被触发，则先补偿后解锁。（1）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含本数），则本公司/本人当期可解锁的股份数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至业绩承诺完成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数的 30%。（2）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不含本数），则本公司/本人在当期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 30%—（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2018 至 2021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价格÷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3）本公司/本人在承诺期第四年度结束后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 | | | |

| | | | | | | |
|---|---|---|---|---|---|---|
| | | | 份数—第一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三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四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一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第三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在计算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若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如在盈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有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公式中的“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本公司/本人基于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 | | | |

| | | | | | | |
|---|---|---|---|---|---|---|
| | | | 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4、如本次重组因本公司/本人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本人将暂停转让上述股份。 | | | |
| |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1、本合伙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股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至业绩承诺完成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 |
|---|---|---|---|---|---|---|
| | | | 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期满后分期解锁。若本合伙企业在相应年度的业绩补偿义务已被触发，则先补偿后解锁。（1）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含本数），则本合伙企业当期可解锁的股份数为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 33%。（2）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约定的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100%（不含本数），则本合伙企业在当期可解锁股 | | | |

| | | | | | | |
|---|---|---|---|---|---|---|
| | | | 份数的计算公式为：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的33%—（当期承诺净利润数—当期实现净利润数）÷2018 至 2020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价格÷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3）本合伙企业在承诺期第三年度结束后可解锁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第一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三年度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第一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第二年度已解锁股份数量。在计算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 | | | |

| | | | | | | |
|---|---|---|---|---|---|---|
| | | | 时，若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如在盈利承诺期内上市公司有派息、配股、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公式中的“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本合伙企业基于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衍生取得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则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股份锁定。股份锁定期满后，股份转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4、 | | | |

| | | | | | | |
|---|---|---|---|---|---|---|
| | | | 如本次重组因本合伙企业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合伙企业将暂停转让上述股份。 | | | |
| |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宓达贤、田爱华、杨建利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90%（含本数）但未达到100%（不含本数），则不触发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当期的业绩补偿义务。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第二年度或第三年度当期实现净利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2018 到 2021 年业绩承诺期间 | 正常履行中，鸿秦科技已完成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业绩承诺。 |

| | | | | | | |
|---|---|---|---|---|---|---|
| | | | 润数未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不含本数），或在盈利承诺期内第四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当期触发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的业绩补偿义务。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应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就未实现利润部分进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以现金补偿。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华创瑞驰、宓达贤及田爱华业绩补偿总额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 | | | |

| | | | | | | |
|---|---|---|---|---|---|---|
| | | | 份的发行价格。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当期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在计算盈利承诺期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时，若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已经补偿的股份及现金不冲回。 | | | |
| |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数已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90%（含本数）但未达到100%（不含本数），则不触发珠海汉虎纳兰德当期的业绩补偿义务。若鸿秦科技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一年度或第二年度当期实现净利润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2018 到 2020 年业绩承诺期间 | 正常履行中，鸿秦科技已完成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业绩承诺。 |

| | | | | | | |
|---|---|---|---|---|---|---|
| | | | 数未达到相应年度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不含本数），或在盈利承诺期内第三年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当期触发珠海汉虎纳兰德的业绩补偿义务。珠海汉虎纳兰德应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就未实现利润部分进行补偿，股份补偿不足时，以现金补偿。珠海汉虎纳兰德业绩补偿总额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珠海汉虎纳兰德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2018 至 2020 年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数 | | | |

| | | | | | | |
|---|---|---|---|---|---|---|
| | | | 总和×本次交易价格—累积已补偿金额]×珠海汉虎纳兰德在鸿秦科技的持股比例。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当期补偿金额－当期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在计算盈利承诺期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时，若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当期应补偿现金金额小于零时，则按零取值，已经补偿的股份及现金不冲回。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股份限售承诺 |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 | 2012 年 03 月 21 日 |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内及离任后半年内 |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 | 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1）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 | |
| | 沈晶、王磊 | 股份限售承诺 | （1）在各自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在离职后半 | 2012 年 03 月 21 日 |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内及离任后半年内 |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 | 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4）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 | |
|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为了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先生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为："本人作为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目前持有 | 2012 年 03 月 21 日 | 长期有效 |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 | 同有飞骥24.84%的股份，合计与其他两位一致行动人持有同有飞骥74.52%的股份。为避免出现与同有飞骥的同业竞争，本人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1）本人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同有飞骥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人保证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从事、参与或进行任何与同有飞骥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与同有飞骥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如果本人有与同有飞骥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 | | | |

| | | | | | | |
|---|---|---|---|---|---|---|
| | | | 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同有飞骥，并尽其最大努力，按同有飞骥可接受的合理条款与条件向同有飞骥提供上述机会。无论同有飞骥是否放弃该业务机会，本人均不会自行从事、发展、经营该等业务。" | | | |
|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为规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的资金往来，周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出具了《规范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①严格限制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与同有飞骥在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占用公司资金，不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 | 2012 年 03 月 21 日 | 长期有效 |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 | 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要求同有飞骥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d.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③如公司董事会、 | | | |

| | | | | | | |
|---|---|---|---|---|---|---|
| | | | 监事会以及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现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有侵占公司资产行为时，承诺人无条件同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立即启动对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占有即冻结'的机制，即按占用金额申请司法冻结承诺人所持公司相应市值的股份，凡侵占资产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份偿还。" | | | |
| | 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佟易虹、杨永松、周泽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为确保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周 | 2012 年 03 月 21 日 | 长期有效 |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湘 | | 泽湘、杨永松和佟易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天津东方富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①在发行人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利益。②本人/本企业保证 | | | |

| | | | | | | |
|---|---|---|---|---|---|---|
| | | | 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 | |
| | 佟易虹、杨永松、周泽湘 | 其他承诺 | 实际控制人周泽湘、杨永松、佟易虹已出具书面承诺：若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同有飞骥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需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足额补偿同有飞骥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且在承 | 2012 年 03 月 21 日 | 长期有效 |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

| | | | | | | |
|---|---|---|---|---|---|---|
| | | | 担后不向同有飞骥追偿，确保同有飞骥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不适用 | | | |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 预测起始时间 | 预测终止时间 |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 原预测披露日期 |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018 年 01 月 01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600.00 | 4,617.80 | 不适用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有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草案(修订稿)》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杨建利、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宓达贤、田爱华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交易对方承诺鸿秦科技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本次募集资金及当期业绩奖励的影响数（如有）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900万元、4,600万元、5,900万元及7,100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鸿秦科技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17.80万元，完成了2019年度业绩承诺。当期业绩承诺已经完成，未发生商

誉减值情况。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二节、五、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的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情况如下：

| 公司名称 | 股权取得时点 | 股权取得成本 |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
| --- | --- | --- | --- |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2月 | 580,000,000.00 | 100.00 | 收购 |
| 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2月 | 300,000.00 | 100.00 | 收购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5月 | 30,000,000.00 | 100.00 | 新设投资 |

其中，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新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鸿秦科技全资子公司，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设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 | |
| --- |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 70 |

| |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7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谢青、辛玉洁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4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 150 万元。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与企业愿景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5年4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拟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350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10,800万股的3.24%。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015年6月1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事宜。

2015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51名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本次调整后，公司此次激励对象人数由51名变更为48名。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5年5月21日完成权益分派，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以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授予数量为630万股，授予价格为10.40元/股。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向调整后的48名激励对象授予630万股限制性股票，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6月19日。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价格的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对象、数量、价格及授予事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5年10月，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有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其对应的全部股票，授予对象由48人减少至46人，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10月27日。

2016年6月3日，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7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0.50元现金（含税），以每10股送红股2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股。

权益分派实施后，股权激励限售股数量由6,300,000股增加至13,230,000股。

2016年10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99,962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6年11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11月11日。

2016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99,962股，公司总股本由421,470,000股减至421,270,038股。

2017年1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199,962股股票的回购注销。

2017年1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212,058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7年11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1月28日。

2017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212,058股，公司总股本由421,270,038股减至421,057,980股。

2018年2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212,058股股票的回购注销。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办理本次解锁的相关事宜，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75,392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8年11月，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手续，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1月20日。

2018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175,392股，公司总股本由421,057,980股减至420,882,588股。

2019年2月，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共计175,392股股票的回购注销。

2、报告期内涉及股权激励相关公告索引

| 刊登日期 | 公告编号 | 公告内容 | 刊登媒体 |
| --- | --- | --- | --- |
| 2019/2/14 | 2019-007 |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8年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8年3月1日至2018年3月10日，公司对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OA办公平台进行了公示。2018年3月12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18年3月16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18年3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8年4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董事会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由9.42元/股调整为9.4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8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登记工作，共向109名激励对象授予了1,20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为9.40元/股。

2019年3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19年3月15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62名激励对象30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0.06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9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09名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一个行权期但尚未行权的3,600,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因2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除上述因业绩不达标而注销的第一个行权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之外，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第二个和第三个行权期的共857,50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郑海琴女士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不符合激励条件，除上述因业绩不达标而注销的第一个行权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之外，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第二个和第三个行权期的共42,00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本次共注销4,499,500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9年5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4,499,5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5月7日办理完成。

2019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期权的登记工作，共向58名激励对象授予了295万份股票期权，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0.06元/股。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获授期权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2019年度业绩未达标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激励对象当选公司监事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按照规定程序拟对5,713,5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报告期内涉及股权激励相关公告索引

| 刊登日期 | 公告编号 | 公告内容 | 刊登媒体 |
| --- | --- | --- | --- |
| 2019/3/15 | 2019-015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
| 2019/3/15 | 2019-016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3/15 | 2019-017 |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3/15 | |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3/15 | |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3/15 | | 第三届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3/15 |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3/15 | |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4/25 | 2019-034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4/25 | 2019-035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4/25 | 2019-040 |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未达行权条件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4/25 | |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4/25 | |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5/8 | 2019-048 |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5/15 | 2019-049 |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本年度冲回已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661.47万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58.94%，其中冲回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占比为8.15%。

##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并购贷款金额 13,920 万元整，贷款期限 5 年，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鸿秦科技 100%股权的部分并购款，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公司以公司名下位于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1 至 4 层 101（不动产证号为：X 京房权证海字第 373537 号）及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土地证号为：京海国用（2015 转）第 00096 号）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向中关村担保提供抵押反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及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就该笔贷款向中关村担保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以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 临时公告名称 |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 --- | --- |
| 《同有科技：关于公司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2019-04-02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 |
|---|---|---|
| 《同有科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2019-06-25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 （1）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无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精准扶贫成效**

无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8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2018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建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 号），核准公司向杨建利等合计发行 35,294,11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4,800 万元。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按照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已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完成标的资产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购买标的资产而发行的股份已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完成上市。现公司持有鸿秦科技 100%股权，鸿秦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 --- | --- |
| 2018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 2019年1月9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
| | 2019年1月10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
| | 2019年1月16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 |
| | 2019年1月17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
| | 2019年1月21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
| | 2019年2月1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 |

| | | |
|---|---|---|
| | | 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 | 2019年3月14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 | 2019年4月2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4月10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
| | 2019年5月30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6月29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7月29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8月30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9月30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10月30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11月29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 2019年12月31日 |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

##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本次变动后 | |
|---|---|---|---|---|---|---|---|---|---|
| | 数量 | 比例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数量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174,411,074 | 41.42% | 35,294,116 | 0 | 0 | -161,217 | 35,132,899 | 209,543,973 | 45.93% |
| 3、其他内资持股 | 174,411,074 | 41.42% | 35,294,116 | 0 | 0 | -161,217 | 35,132,899 | 209,543,973 | 45.93%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0 | 0.00% | 18,994,254 | 0 | 0 | 0 | 18,994,254 | 18,994,254 | 4.16%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174,411,074 | 41.42% | 16,299,862 | 0 | 0 | -161,217 | 16,138,645 | 190,549,719 | 41.77%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246,646,906 | 58.58% | 0 | 0 | 0 | -14,175 | -14,175 | 246,632,731 | 54.07% |
| 1、人民币普通股 | 246,646,906 | 58.58% | 0 | 0 | 0 | -14,175 | -14,175 | 246,632,731 | 54.07% |
| 三、股份总数 | 421,057,980 | 100.00% | 35,294,116 | 0 | 0 | -175,392 | 35,118,724 | 456,176,704 | 100.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2月完成对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175,392股的回购注销；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35,294,116股新增限售股份于2019年4月12日上市；

（3）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郑海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持股数量按照高管锁定股的原则锁定其中的75%。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2018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19年4月2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2019年5月15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未满足解锁条件而回购的175,392股（系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的数量），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35,294,116股新增上市，总股本由421,057,980股变更为456,176,704股。

| 财务指标 | 年度 | |
|---|---|---|
| | 2019年度 | 2018年度 |
| 基本每股收益 | 0.0253 | 0.0480 |
| 稀释每股收益 | 0.0253 | 0.0480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2.57 | 1.94 |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期初限售股数 |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 期末限售股数 | 限售原因 | 拟解除限售日期 |
|---|---|---|---|---|---|---|
| 周泽湘 | 62,571,448 | | | 62,571,448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佟易虹 | 50,640,224 | | | 50,640,224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杨永松 | 47,706,997 | | | 47,706,997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杨建利 | | 13,682,976 | | 13,682,976 | 首发后限售 | 按照资产重组承诺解除限售 |

| | | | | | | |
|---|---|---|---|---|---|---|
| 沈晶 | 9,751,773 | | | 9,751,773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 | 9,439,059 | | 9,439,059 | 首发后限售 | 按照资产重组承诺解除限售 |
|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5,164,950 | | 5,164,950 | 首发后限售 | 按照资产重组承诺解除限售 |
|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 | 4,390,245 | | 4,390,245 | 首发后限售 | 按照资产重组承诺解除限售 |
| 罗华 | 3,390,940 | | | 3,390,940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宓达贤 | | 1,756,103 | | 1,756,103 | 首发后限售 | 按照资产重组承诺解除限售 |
| 田爱华 | | 860,783 | | 860,783 | 首发后限售 | 按照资产重组承诺解除限售 |
| 仇悦 | 174,300 | | | 174,300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郑海琴 | | 14,175 | | 14,175 | 高管锁定 |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
|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除高管） | 175,392 | | 175,392 | | 股权激励 | 已于 2019 年 2 月完成注销 |
| 合计 | 174,411,074 | 35,308,291 | 175,392 | 209,543,973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 发行日期 | 发行价格（或利率） | 发行数量 | 上市日期 |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 交易终止日期 |
|---|---|---|---|---|---|---|
| 股票类 | | | | | | |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9.86 元/股 | 35,294,116 | 2019 年 04 月 12 日 | 35,294,116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 | | | | | |
| 其他衍生证券类 | | | | | |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8年，公司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杨建利等购买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于2019年2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建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号），批复核准公司向杨建利等6名交易对手方合计发行35,294,11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35,294,116股的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上市日期为2019年4月12日。本次新增股份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56,176,704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未满足解锁条件而回购的175,392股（系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调整的数量），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35,294,116股新增上市，总股本由421,057,980股变更为456,176,704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3,832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6,583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 0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周泽湘 | 境内自然人 | 18.29% | 83,428,597 | 0 | 62,571,448 | 20,857,149 | 质押 | 53,560,000 |
| 佟易虹 | 境内自然人 | 13.80% | 62,967,119 | -4,553,180 | 50,640,224 | 12,326,895 | 质押 | 30,000,000 |

| | | | | | | | | |
|---|---|---|---|---|---|---|---|---|
| 杨永松 | 境内自然人 | 11.51% | 52,498,633 | -11,110,696 | 47,706,997 | 4,791,636 | 质押 | 27,919,598 |
| 杨建利 | 境内自然人 | 3.00% | 13,682,976 | 13,682,976 | 13,682,976 | 0 | | |
| 沈晶 | 境内自然人 | 2.14% | 9,753,234 | -3,249,130 | 9,751,773 | 1,461 | 质押 | 8,490,000 |
| 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7% | 9,439,059 | 9,439,059 | 9,439,059 | 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20% | 5,454,000 | 5,454,000 | 0 | 5,454,000 | | |
| 珠海汉虎纳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3% | 5,164,950 | 5,164,950 | 5,164,950 | 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00% | 4,548,215 | 4,548,215 | 0 | 4,548,215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9% | 4,522,300 | 4,522,300 | 0 | 4,522,300 | | |

| | |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 2018 年，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杨建利等购买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建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8 号），批复核准公司向杨建利等 6 名交易对手方合计发行 35,294,11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上述新增股份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上市，一般法人合肥红宝石、珠海汉虎纳兰德成为公司本报告期前十大股东。其中合肥红宝石、珠海汉虎纳兰德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周泽湘、 佟易虹、杨永松、沈晶为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周泽湘 | 20,857,149 | 人民币普通股 | 20,857,149 |

| | | | |
|---|---|---|---|
| 佟易虹 | 12,326,895 | 人民币普通股 | 12,326,895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5,454,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454,000 |
| 杨永松 | 4,791,636 | 人民币普通股 | 4,791,636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548,215 | 人民币普通股 | 4,548,215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522,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522,300 |
| 北京中海盈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3,463,203 | 人民币普通股 | 3,463,203 |
| 北京中海绿色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3,085,793 | 人民币普通股 | 3,085,793 |
| 王磊 | 2,737,783 | 人民币普通股 | 2,737,783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睿远和聚招享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380,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80,900 |
|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周泽湘、佟易虹、杨永松、王磊为公司的发起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 无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泽湘先生、杨永松先生、佟易红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2015

年3月23日到期终止，到期后原3名实际控制人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周泽湘先生、杨永松先生、佟易红先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2015年3月23日到期终止，到期后原3名实际控制人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单个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同时，公司任何股东均无法单独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以及公司重大事项。根据上述情况，公司经审慎判断，目前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 是 □ 否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姓名 | 国籍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 | --- |
| 周泽湘 | 中国 | 否 |
| 佟易虹 | 中国 | 否 |
| 杨永松 | 中国 | 否 |
| 主要职业及职务 | 详见董事任职情况 | |
|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 除本公司外，未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姓名 | 职务 | 任职状态 | 性别 | 年龄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期初持股数（股） |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 其他增减变动（股） | 期末持股数（股） |
|---|---|---|---|---|---|---|---|---|---|---|---|
| 周泽湘 | 董事长、总经理 | 现任 | 男 | 55 | 2010 年 11 月 23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83,428,597 | 0 | 0 | 0 | 83,428,597 |
| 佟易虹 | 董事 | 现任 | 男 | 56 | 2010 年 11 月 23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67,520,299 | 0 | 4,553,180 | 0 | 62,967,119 |
| 杨永松 | 董事 | 离任 | 男 | 55 | 2010 年 11 月 23 日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63,609,329 | 0 | 11,110,696 | 0 | 52,498,633 |
| 罗华 | 董事、副总经理 | 现任 | 男 | 44 | 2013 年 11 月 29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4,521,254 | 0 | 1,130,000 | 0 | 3,391,254 |
| 杨建利 | 董事 | 现任 | 女 | 42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0 | 0 | 0 | 13,682,976 | 13,682,976 |
| 唐宏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3 | 2015 年 12 月 01 日 | 2021 年 11 月 30 日 | 0 | 0 | 0 | 0 | 0 |
| 陈守忠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7 | 2016 年 12 月 19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0 | 0 | 0 | 0 | 0 |
| 李东红 | 独立董事 | 离任 | 男 | 48 | 2016 年 12 月 19 日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0 | 0 | 0 | 0 | 0 |
| 王永滨 | 独立董事 | 现任 | 男 | 57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0 | 0 | 0 | 0 | 0 |
| 杨大勇 | 监事 | 现任 | 男 | 57 | 2012 年 01 月 20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0 | 0 | 0 | 0 | 0 |

| | | | | | | | | | | | |
|---|---|---|---|---|---|---|---|---|---|---|---|
| 李彬 | 监事 | 现任 | 女 | 31 | 2016 年 12 月 19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0 | 0 | 0 | 0 | 0 |
| 谢瑜 | 监事 | 离任 | 女 | 40 | 2013 年 11 月 08 日 | 2019 年 04 月 23 日 | 0 | 0 | 0 | 0 | 0 |
| 郑海琴 | 监事 | 离任 | 女 | 38 | 2019 年 04 月 23 日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18,900 | 0 | 0 | 0 | 18,900 |
| 陈儒红 | 监事 | 现任 | 女 | 42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33,759 | 0 | 0 | 0 | 33,759 |
| 沈晶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离任 | 女 | 48 | 2010 年 11 月 23 日 | 2020 年 01 月 10 日 | 13,002,364 | 0 | 3,249,130 | 0 | 9,753,234 |
| 方一夫 |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现任 | 男 | 36 | 2016 年 12 月 22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0 | 0 | 0 | 0 | 0 |
| 仇悦 | 副总经理 | 现任 | 男 | 43 | 2018 年 02 月 09 日 | 2023 年 01 月 09 日 | 232,400 | 0 | 0 | 0 | 232,400 |
| 合计 | -- | -- | -- | -- | -- | -- | 232,366,902 | 0 | 20,043,006 | 13,682,976 | 226,006,872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姓名 | 担任的职务 | 类型 | 日期 | 原因 |
|---|---|---|---|---|
| 谢瑜 | 职工代表监事 | 离任 | 2019 年 04 月 23 日 | 谢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
| 郑海琴 | 职工代表监事 | 被选举 | 2019 年 04 月 23 日 |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郑海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职工代表选举之日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周泽湘先生

周泽湘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EMBA；1998年11月至2010

年11月，任北京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有科技（香港）公司董事、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

2、佟易虹先生

佟易虹先生，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北京贵州企业商会常务副会长，北京安顺企业商会会长； 2001年至今任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杨永松先生（已于2020年1月10日换届离任）

杨永松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至今，担任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年4月至今，任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苏氏精密制造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雅科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迈达康医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等；2010年11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董事。

4、罗华先生

罗华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2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广州分公司产品部销售经理、产品部经理、营销中心行业发展部经理、商业市场营销中心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杨建利女士

杨建利女士，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兼董事、鸿杰嘉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唐宏先生

唐宏先生，男，中国国籍，1967年10月生，工学博士。1988年7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军队某研究所，历任助工、工程师、高工、研究员。曾任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雅智信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架构师；2018年4月至今，任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研究员/技术总监；2018年9月至今，任上海航天芯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四川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任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陈守忠先生

陈守忠先生，1963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1984年至2003年11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党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农财教研室主任、学生党支部书记，中央财经大学财政系党总支副书记、系副主任。2003年12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曾任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2月至今任北京奥博视点影视文化传播中心执行董事；2019年2月至今任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王永滨先生

王永滨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获国家技术发明奖三等奖、广电总局高校科研成果奖二等奖、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创新奖二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2000年至今历任中国传媒大学计算机学院副院长、院长、校科技处处长、智能融媒体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副主任；现兼任中国声学学会理事、中国密码学会教育科普工作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朝阳区政协委员；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李东红先生（已于2020年1月换届离任）

李东红先生，1972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1999年8月起任教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先后任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副系主任、副教授，清华大学全球产业研究院副院长。2014年1月至2017年5月任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四川长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杨大勇先生

杨大勇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起就职于公司，任质量经理；2012年1月20日至今任公司质量经理、监事会主席。2019年7月至今任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2、李彬女士

李彬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监事。

3、陈儒红女士

陈儒红女士，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ILT三级英皇国际物流经理职业资格；历任公司物流经理、监事；现任公司产品中心运营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4、郑海琴女士（已于2020年1月换届离任）

郑海琴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工业大学本科毕业。2009年3月至2020年1月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助理、信息系统主管、生产管理部经理、业务数据管理部经理、信息系统部ERP解决方案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周泽湘先生

周泽湘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

2、罗华先生

罗华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

3、杨建利女士

杨建利女士，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

4、方一夫先生

方一夫先生，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6年至2009年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分所，担任高级审计师；2009年至2014年，就职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5年至2016年5月，就职于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5、仇悦先生

仇悦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北京威视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产品总监、苏州捷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总监、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存储及服务器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产品中心总经理。

6、沈晶女士（已于2020年1月换届离任）

沈晶女士，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00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区域管理中心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任职人员姓名 | 其他单位名称 |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 任期起始日期 | 任期终止日期 |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周泽湘 |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01 年 10 月 01 日 | | 否 |
| 周泽湘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 年 09 月 25 日 | | 否 |
| 周泽湘 | 融智通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 年 05 月 | | 否 |

| | | | | | |
|---|---|---|---|---|---|
| | | | 18 日 | | |
| 周泽湘 | 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 年 08 月 11 日 | | 否 |
| 周泽湘 | AIRDECK TECHNOLOGIES, INC. | 董事 | 2016 年 10 月 12 日 | | 否 |
| 周泽湘 |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6 年 09 月 14 日 | | 否 |
| 周泽湘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经理 | 2017 年 01 月 03 日 | | 否 |
| 周泽湘 | 青岛耕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8 年 01 月 22 日 | | 否 |
| 周泽湘 |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经理 | 2017 年 04 月 10 日 | | 否 |
| 周泽湘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经理 | 2019 年 05 月 10 日 | | 否 |
| 周泽湘 | 湖南同有飞骥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经理 | 2020 年 3 月 20 日 | | 否 |
| 周泽湘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19 年 07 月 19 日 | | 否 |
| 佟易虹 |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01 年 10 月 01 日 | | 是 |
| 佟易虹 | 北京贵州企业商会 | 常务副会长 | 2011 年 10 月 01 日 | | 否 |
| 佟易虹 | 北京安顺企业商会 | 会长 | 2014 年 07 月 07 日 | | 否 |
| 佟易虹 |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6 年 07 月 07 日 | | 否 |
| 佟易虹 | 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4 年 01 月 14 日 | | 否 |
| 杨永松 |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总经理 | 2004 年 06 月 01 日 | | 否 |
| 杨永松 |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 | 2001 年 10 月 01 日 | | 是 |
| 杨永松 | 苏氏精密制造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5 年 06 月 03 日 | | 否 |
| 杨永松 | 重庆雅科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6 年 07 月 03 日 | | 否 |
| 杨永松 | 北京迈达康医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6 年 09 月 21 日 | | 否 |

| | | | | | |
|---|---|---|---|---|---|
| 杨永松 | 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7 年 02 月 14 日 | | 否 |
| 杨永松 | 安阳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4 年 01 月 08 日 | | 否 |
| 杨永松 | 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4 年 01 月 14 日 | | 否 |
| 杨永松 | 北京医网联合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2019 年 10 月 22 日 | | 否 |
| 杨建利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经理兼董事 | 2007 年 03 月 13 日 | | 是 |
| 杨建利 | 鸿杰嘉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2 年 07 月 13 日 | | 否 |
| 杨建利 | 北京华创瑞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2016 年 11 月 02 日 | | 否 |
| 唐宏 | 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6 年 10 月 20 日 | | 是 |
| 唐宏 | 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 | 技术总监 | 2018 年 04 月 01 日 | | 是 |
| 唐宏 | 上海航天芯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总经理 | 2018 年 10 月 01 日 | | 否 |
| 唐宏 | 四川航天七零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长 | 2019 年 12 月 30 日 | | 否 |
| 陈守忠 |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 | 教授 | 2003 年 12 月 01 日 | | 是 |
| 陈守忠 |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3 年 05 月 17 日 | 2019 年 05 月 17 日 | 是 |
| 陈守忠 | 西安金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4 年 07 月 07 日 | 2019 年 01 月 18 日 | 是 |
| 陈守忠 | 北京奥博视点影视文化传播中心 | 执行董事 | 2018 年 02 月 13 日 | | 否 |
| 陈守忠 | 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8 年 12 月 02 日 | | 是 |
| 陈守忠 |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9 年 03 月 29 日 | | 是 |
| 王永滨 | 中国传媒大学 | 教授 | 2000 年 8 月 1 日 | | 是 |
| 王永滨 | 中国声学学会 | 理事 | 2018 年 11 月 1 日 | | 否 |

| | | | | | |
|---|---|---|---|---|---|
| 王永滨 | 中国密码学会教育科普工作委员会 | 委员 | 2010 年 1 月 1 日 | | 否 |
| 王永滨 | 北京市朝阳区政协 | 委员 | 2007 年 1 月 1 日 | | 否 |
| 李东红 | 清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创新创业与战略系 | 副主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 2013 年 01 月 03 日 | | 是 |
| 李东红 | 清华大学全球产业研究院 | 副院长 | 2015 年 07 月 15 日 | | 否 |
| 李东红 |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7 年 08 月 29 日 | | 是 |
| 李东红 |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 2018 年 12 月 14 日 | | 是 |
| 方一夫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2019 年 03 月 26 日 | | 否 |
| 方一夫 | 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执行董事兼经理 | 2017 年 04 月 11 日 | | 否 |
| 杨大勇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监事 | 2019 年 07 月 19 日 | | 否 |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无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报酬按职位工资支付不另外支付董事或监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
|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 2019年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352.87万元。详见“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年龄 | 任职状态 | 从公司获得的税 | 是否在公司关联 |
|---|---|---|---|---|---|---|

| | | | | | 前报酬总额 | 方获取报酬 |
|---|---|---|---|---|---|---|
| 周泽湘 | 董事长、总经理 | 男 | 55 | 现任 | 38.62 | 否 |
| 杨永松 | 董事 | 男 | 55 | 离任 | 0 | 是 |
| 佟易虹 | 董事 | 男 | 56 | 现任 | 0 | 是 |
| 罗华 | 董事、副总经理 | 男 | 44 | 现任 | 34.72 | 否 |
| 唐宏 | 独立董事 | 男 | 53 | 现任 | 8.4 | 否 |
| 李东红 | 独立董事 | 男 | 48 | 离任 | 8.4 | 否 |
| 陈守忠 | 独立董事 | 男 | 57 | 现任 | 8.4 | 否 |
| 杨大勇 | 监事 | 男 | 57 | 现任 | 24.48 | 否 |
| 谢瑜 | 监事 | 女 | 40 | 离任 | 11.58 | 否 |
| 李彬 | 监事 | 女 | 31 | 现任 | 24.48 | 否 |
| 郑海琴 | 监事 | 女 | 38 | 离任 | 32.06 | 否 |
| 方一夫 | 财务总监 | 男 | 36 | 现任 | 70.77 | 否 |
| 仇悦 | 副总经理 | 男 | 43 | 现任 | 55.67 | 否 |
| 沈晶 |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女 | 48 | 离任 | 35.29 | 否 |
| 合计 | -- | -- | -- | -- | 352.87 |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 | |
|---|---|
|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 276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 77 |
|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 353 |
|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 352 |
|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 0 |
| 专业构成 | |
| 专业构成类别 | 专业构成人数（人） |
| 生产人员 | 42 |
| 销售人员 | 84 |
| 技术人员 | 131 |
| 财务人员 | 23 |

| | |
|---|---|
| 行政人员 | 73 |
| 合计 | 353 |
| 教育程度 | |
| 教育程度类别 | 数量（人） |
| 研究生 | 40 |
| 大学本科 | 227 |
| 大专 | 68 |
| 其他 | 18 |
| 合计 | 353 |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以岗定薪及业绩考核原则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明确了薪资结构、绩效考核方式及薪资调整原则，使员工的收入与个人岗位贡献及能力提升明确挂钩，激励员工努力工作，不断提升自身能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金额为236.72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1.20%，公司利润对该部分职工薪酬总额变化的敏感性较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有31人，占全体职工人数的8.78%，核心技术人员占比较去年同期无明显变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总额为1,380.57万元，占公司职工薪酬总额的16.16%。

**3、培训计划**

为规范和促进公司培训工作持续、系统地进行，通过知识、经验、能力的积累、传播、应用与创新，提升员工职业技能与职业素质，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服务公司战略，公司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制度涵盖适用范围、实施原则、培训相关部门职责等，对公司的培训工作起到了指导性作用。公司人力资源部设有专门的培训岗位，各部门也设有接口人。公司人力资源部整体规划公司各层面的培训，每年年初根据公司当年业务发展需要及员工培训需求制定全年的培训计划，负责组织新员工的入职培训和全体员工的管理知识、职业素质等培训，并监督、协助各部门开展各种专业技能的培训。各部门严格按照培训计划开展各种技术技能、知识的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有7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运作并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运作顺畅，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授权权限的行为，也未出现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和经营管理层的行为。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与审定。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

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周泽湘先生，其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拥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 会议届次 | 会议类型 | 投资者参与比例 | 召开日期 | 披露日期 | 披露索引 |
|---|---|---|---|---|---|
|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51.23% | 2019 年 04 月 17 日 | 2019 年 04 月 17 日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年度股东大会 | 51.07% | 2019 年 05 月 15 日 | 2019 年 05 月 15 日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临时股东大会 | 50.01% | 2019 年 07 月 10 日 | 2019 年 07 月 10 日 |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 | | | | | | |
|---|---|---|---|---|---|---|---|
| 独立董事姓名 |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 缺席董事会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
| 唐宏 | 7 | 6 | 1 | 0 | 0 | 否 | 3 |
| 陈守忠 | 7 | 7 | 0 | 0 | 0 | 否 | 3 |
| 李东红 | 7 | 4 | 3 | 0 | 0 | 否 | 3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参照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分别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人才选拔、薪酬管理等方面发表合理意见和建

议。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采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述职，综合公司财务、安全管理、人力资源等相关部门提供年度数据，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评价。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和骨干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 | | |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 2020 年 04 月 29 日 |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 详见巨潮资讯网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 100.00% |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00.00% | |
| 缺陷认定标准 | | |
| 类别 | 财务报告 | 非财务报告 |
| 定性标准 | 重大缺陷：识别出高级管理层中的重大舞弊行为；公司已经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 | 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较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 |

| | | |
|---|---|---|
| | 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 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
| 定量标准 | 重大缺陷：1、经营收入错报金额错报≥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5% ；2、利润总额错报金额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1、经营收入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3%≤错报〈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5% ； 2、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一般缺陷：1、经营收入错报金额错报〈合并会计报表经营收入总额的 3% ；2、利润总额错报金额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 |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评价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标准执行。 |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 0 | |
|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 0 | |
|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 0 | |
|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 0 | |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 | |
|---|---|
| 审计意见类型 |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 2020 年 04 月 27 日 |
| 审计机构名称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审计报告文号 | 大信审字[2020]第 1-02950 号 |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谢青、辛玉洁 |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0]第 1-02950 号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有科技”或“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五十七）所述，同有科技2019年收入34,545.32万元，扣除2019年合并范围变化（2019年3月纳入合并的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秦科技”〕）增加收入14,968.73万元

后，同有科技当年实现收入19,576.59万元，较2018年收入37,748.11万元下降48.14%，下降较大。鸿秦科技2019年全年收入15,341.31万元，较2018年收入11,605.51万元增长32.19%，增幅较大。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对经营业绩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并测试了同有科技和鸿秦科技的销售活动的内部控制；

（2）调查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比较交易价格、分析交易的商业合理性；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对于符合净额确认条件的收入净额确认；

（4）检查采购合同、销售合同、入库单、发运单、验收单据、银行交易流水以及发票，核实交易真实性；

（5）对期末销售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6）对采购、销售交易进行函证，并对函证过程进行有效控制。

（二）商誉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二十四）所述，同有科技2019年出资58,000.00万元购买鸿秦科技的100%股份，同时形成46,070.86万元的商誉，占比资产总额155,460.48万元的29.64%，金额占比重大。同有科技管理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选用涉及同有科技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综上所述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并测试了同有科技的商誉减值测试的内部控制；

（2）现场审计鸿秦科技的财务报表，以保证其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都能够公允反应其财务状况、经营成功和现金流量；

（3）查阅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专家上海东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复核了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评价了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4）评估管理层采用的估值模型中关键假设的恰当性；

（5）检查了管理层对于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及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

（6）结合资产组的实际经营以及对于市场的分析复核了现金流量预测；

（7）根据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对商誉减值金额重新计算。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　青

（项目合伙人）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辛玉洁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35,789,879.92 | 158,937,988.92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13,505,068.50 |
| 应收账款 | 308,842,378.75 | 170,687,869.98 |
| 应收款项融资 | 6,176,481.34 | |
| 预付款项 | 34,555,609.20 | 35,051,959.51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15,552,099.73 | 2,449,204.78 |
| 其中：应收利息 | | 5,501.31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90,457,276.60 | 72,502,913.85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991,488.33 | 2,028,461.54 |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592,365,213.87 | 455,163,467.08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0,000,00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00,246,778.72 | 87,703,673.7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0,000,000.00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79,510,482.41 | 75,911,996.64 |
|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46,608,977.43 | 16,342,080.48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460,708,649.67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568,137.59 | 4,828,905.9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9,033,696.89 | 7,109,543.13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41,562,857.85 | 245,150,0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962,239,580.56 | 447,046,199.91 |
| 资产总计 | 1,554,604,794.43 | 902,209,666.99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05,636,994.63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
| 应付账款 | 69,146,287.71 | 60,984,717.50 |
| 预收款项 | 5,271,055.92 | 1,087,937.78 |
| 合同负债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8,616,547.14 | 4,179,134.71 |
| 应交税费 | 42,386,792.44 | 8,535,824.07 |
| 其他应付款 | 2,677,540.18 | 4,211,716.46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33,735,218.02 | 78,999,330.52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139,402,033.33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6,440,237.39 | 6,175,073.3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719,332.69 | 383,153.1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50,561,603.41 | 6,558,226.42 |
| 负债合计 | 384,296,821.43 | 85,557,556.94 |
| 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股本 | 456,176,704.00 | 421,057,98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399,481,284.93 | 94,174,771.33 |
| 减：库存股 | | 960,062.40 |
| 其他综合收益 | 2,557,825.10 | 1,509,414.13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36,526,406.62 | 36,526,406.62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275,565,752.35 | 264,343,600.3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70,307,973.00 | 816,652,110.05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70,307,973.00 | 816,652,110.0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554,604,794.43 | 902,209,666.99 |

法定代表人：周泽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一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时志峰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08,449,877.49 | 127,079,361.5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13,505,068.50 |
| 应收账款 | 164,005,319.05 | 156,925,363.78 |
| 应收款项融资 | 3,801,462.67 | |
| 预付款项 | 21,055,045.80 | 33,692,359.04 |
| 其他应收款 | 298,834,829.95 | 267,240,428.47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 76,022,232.65 | 72,509,121.71 |

| |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472,877.88 | 1,957,224.67 |
| 流动资产合计 | 672,641,645.49 | 672,908,927.70 |
|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726,754,419.82 | 116,754,419.8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73,182,696.34 | 75,907,502.38 |
|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16,771,676.42 | 18,549,473.34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003,642.97 | 4,828,905.9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7,112,619.96 | 6,646,564.5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062,857.85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841,887,913.36 | 222,686,866.04 |
| 资产总计 | 1,514,529,558.85 | 895,595,793.74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02,632,209.63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54,826,554.09 | 53,643,152.46 |
| 预收款项 | 848,365.94 | 1,087,937.78 |
| 合同负债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6,586,564.44 | 4,166,092.73 |
| 应交税费 | 18,284,552.97 | 1,324,848.64 |
| 其他应付款 | 99,583,332.04 | 46,533,631.89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282,761,579.11 | 106,755,663.50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139,402,033.33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4,482,406.35 | 6,175,073.3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67,052.03 | 383,153.1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44,151,491.71 | 6,558,226.42 |
| 负债合计 | 426,913,070.82 | 113,313,889.92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456,176,704.00 | 421,057,98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399,481,284.93 | 94,174,771.33 |
| 减：库存股 | | 960,062.40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38,925.18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36,526,406.62 | 36,526,406.62 |
| 未分配利润 | 195,471,017.66 | 231,482,808.2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087,616,488.03 | 782,281,903.8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514,529,558.85 | 895,595,793.74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345,453,170.77 | 377,481,090.24 |
| 其中：营业收入 | 345,453,170.77 | 377,481,090.24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333,887,151.30 | 367,050,413.26 |
| 其中：营业成本 | 198,089,527.82 | 256,525,196.71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3,000,129.26 | 1,826,110.02 |
| 销售费用 | 34,128,687.78 | 34,980,452.76 |
| 管理费用 | 43,441,532.13 | 41,547,353.69 |
| 研发费用 | 43,450,852.61 | 30,049,370.24 |
| 财务费用 | 11,776,421.70 | 2,121,929.84 |
| 其中：利息费用 | 11,132,004.76 | |
| 利息收入 | 1,239,322.65 | 2,059,561.55 |
| 加：其他收益 | 4,405,655.44 | 13,017,228.7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 1,036,315.22 | 344,426.68 |

| | | |
|---|---|---|
| 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619,280.00 | 341,242.85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9,484,301.51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28,133.54 | -2,619,508.93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651,822.16 | 21,172,823.46 |
| 加：营业外收入 | 366,592.04 | 141,510.23 |
| 减：营业外支出 | 88,593.18 | 114,633.1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929,821.02 | 21,199,700.53 |
| 减：所得税费用 | -3,292,330.96 | 980,326.13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222,151.98 | 20,219,374.40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222,151.98 | 20,219,374.40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1,222,151.98 | 20,219,374.40 |
| 2.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048,410.97 | 3,017,650.76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048,410.97 | 3,017,650.76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48,410.97 | 3,017,650.76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02,999.31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151,410.28 | 3,017,650.76 |
| 9.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2,270,562.95 | 23,237,025.1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2,270,562.95 | 23,237,025.1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253 | 0.0480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253 | 0.0480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周泽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一夫　　会计机构负责人：时志峰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 --- | --- | --- |
| 一、营业收入 | 173,384,808.38 | 226,259,765.80 |
| 减：营业成本 | 104,179,419.03 | 128,474,777.54 |
| 税金及附加 | 1,745,226.03 | 1,826,060.02 |
| 销售费用 | 29,945,999.54 | 34,980,452.76 |
| 管理费用 | 34,708,628.38 | 40,497,351.97 |
| 研发费用 | 36,482,365.00 | 30,183,967.38 |
| 财务费用 | 11,875,873.46 | 2,337,154.40 |
| 其中：利息费用 | 10,331,722.63 | |
| 利息收入 | 236,336.11 | 1,790,309.15 |
| 加：其他收益 | 3,826,510.46 | 13,017,228.73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82,964.78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226,059.63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41,822.60 | -1,918,152.41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6,777,039.61 | -940,921.95 |
| 加：营业外收入 | 333,793.80 | 141,460.36 |
| 减：营业外支出 | 87,555.71 | 114,633.1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6,530,801.52 | -914,094.75 |
| 减：所得税费用 | -10,519,010.91 | -2,671,317.82 |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6,011,790.61 | 1,757,223.07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6,011,790.61 | 1,757,223.07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8,925.18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8,925.18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8,925.18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9.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36,050,715.79 | 1,757,223.07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810 | 0.0042 |

| |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810 | 0.0042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63,901,098.21 | 426,247,890.25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0,831.17 | 5,446,367.0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093,556.11 | 8,908,583.5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3,055,485.49 | 440,602,840.82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60,158,664.69 | 328,039,233.32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1,675,736.10 | 66,949,043.9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6,214,247.53 | 15,138,120.8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904,451.28 | 61,552,844.7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98,953,099.60 | 471,679,242.85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897,614.11 | -31,076,402.0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217.30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217.3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6,139,684.66 | 9,723,249.99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7,755,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24,024,365.51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0,000.00 | 17,34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0,554,050.17 | 54,818,249.9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0,539,832.87 | -54,818,249.9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44,694,945.05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648,968.5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4,694,945.05 | 6,648,968.5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173,913.80 | 8,317,436.4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352,553.79 | 9,525,127.8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1,526,467.59 | 17,842,564.2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3,168,477.46 | -11,193,595.6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20,860.52 | 866,182.63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148,109.00 | -96,222,065.0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8,937,988.92 | 255,160,053.9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5,789,879.92 | 158,937,988.92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18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65,572,389.47 | 282,806,283.5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5,446,367.0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991,902.91 | 8,667,705.1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7,564,292.38 | 296,920,355.7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4,129,266.07 | 171,707,645.63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70,109,856.04 | 66,774,214.9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238,227.96 | 15,130,017.1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9,706,858.72 | 89,196,081.7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00,184,208.79 | 342,807,959.4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619,916.41 | -45,887,603.7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4,217.30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14,217.3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024,371.96 | 15,296,383.1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32,000,00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0,000.00 | 17,34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6,414,371.96 | 32,636,383.16 |

|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4,400,154.66 | -32,636,383.16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41,694,945.05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648,968.5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1,694,945.05 | 6,648,968.56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117,356.42 | 8,317,436.4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187,001.60 | 9,525,127.8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304,358.02 | 17,842,564.2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28,390,587.03 | -11,193,595.6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8,629,484.04 | -89,717,582.55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7,079,361.53 | 216,796,944.08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8,449,877.49 | 127,079,361.53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421,057,980.00 | | | | 94,174,771.33 | 960,062.40 | 1,509,414.13 | | 36,526,406.62 | | 264,343,600.37 | | 816,652,110.05 | | 816,652,110.0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21,057,980.00 | | | | 94,174,771.33 | 960,062.40 | 1,509,414.13 | | 36,526,406.62 | | 264,343,600.37 | | 816,652,110.05 | | 816,652,110.0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5,118,724.00 | | | | 305,306,513.60 | -960,062.40 | 1,048,410.97 | | | | 11,222,151.98 | | 353,655,862.95 | | 353,655,862.95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048,410.97 | | | | 11,222,151.98 | | 12,270,562.95 | | 12,270,562.95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5,118,724.00 | | | | 305,306,513.60 | -960,062.40 | | | | | | | 341,385,300.00 | | 341,385,300.0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35,294,116.00 | | | | 312,705,884.00 | | | | | | | | 348,000,000.00 | | 348,0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75,392.00 | | | | -7,399,370.40 | -960,062.40 | | | | | | | -6,614,700.00 | | -6,614,7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56,176,704.00 | | | | 399,481,284.93 | | 2,557,825.10 | | 36,526,406.62 | | 275,565,752.35 | | 1,170,307,973.00 | | 1,170,307,973.00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18 年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小计 | |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421,270,038.00 | | | | 87,128,063.98 | 26,461,817.10 | -1,508,236.63 | | 36,350,684.31 | | 252,687,950.44 | | 769,466,683.00 | | 769,466,683.00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21,270,038.00 | | | | 87,128,063.98 | 26,461,817.10 | -1,508,236.63 | | 36,350,684.31 | | 252,687,950.44 | | 769,466,683.00 | | 769,466,683.00 |
| 三、本期增减 | -212, | | | | 7,046, | -25,50 | 3,017, | | 175,72 | | 11,655 | | 47,185 | | 47,185, |

| | | | | | | | | | | | | | | | |
|---|---|---|---|---|---|---|---|---|---|---|---|---|---|---|---|
| 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058.00 | | | | 707.35 | 1,754.70 | 650.76 | | 2.31 | | ,649.93 | | ,427.05 | | 427.05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017,650.76 | | | | 20,219,374.40 | | 23,237,025.16 | | 23,237,025.16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12,058.00 | | | | 7,046,707.35 | -25,501,754.70 | | | | | 33,157.44 | | 32,369,561.49 | | 32,369,561.49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12,058.00 | | | | 7,046,707.35 | -25,501,754.70 | | | | | 33,157.44 | | 32,369,561.49 | | 32,369,561.49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75,722.31 | | -8,596,881.91 | | -8,421,159.60 | | -8,421,159.6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75,722.31 | | -175,722.31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8,421,159.60 | | -8,421,159.60 | | -8,421,159.6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21,057,980.00 | | | | 94,174,771.33 | 960,062.40 | 1,509,414.13 | | 36,526,406.62 | | 264,343,600.37 | | 816,652,110.05 | | 816,652,110.05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度 | | | | | | | | | |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421,057,980.00 | | | | 94,174,771.33 | 960,062.40 | | | 36,526,406.62 | 231,482,808.27 | | 782,281,903.8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21,057,980.00 | | | | 94,174,771.33 | 960,062.40 | | | 36,526,406.62 | 231,482,808.27 | | 782,281,903.8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5,118,724.00 | | | | 305,306,513.60 | -960,062.40 | -38,925.18 | | | -36,011,790.61 | | 305,334,584.21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8,925.18 | | | -36,011,790.61 | | -36,050,715.79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5,118,724.00 | | | | 305,306,513.60 | -960,062.40 | | | | | | 341,385,300.00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35,294,116.00 | | | | 312,705,884.00 | | | | | | | 348,00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75,392.00 | | | | -7,399,370.40 | -960,062.40 | | | | | | -6,614,700.00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56,176,704.0 | | | | 399,481,284.93 | | -38,925.18 | | 36,526,406.62 | 195,471,017.6 | | 1,087,616,488.03 |

| | | | | | | | | | | | | |
|---|---|---|---|---|---|---|---|---|---|---|---|---|
| | 0 | | | | | | | | | 6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2018 年年度 | | | | | | | | | | | |
|---|---|---|---|---|---|---|---|---|---|---|---|---|
| | 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其他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 | | | | | |
| 一、上年期末余额 | 421,270,038.00 | | | | 87,128,063.98 | 26,461,817.10 | | | 36,350,684.31 | 238,289,309.67 | | 756,576,278.86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 421,270,038.00 | | | | 87,128,063.98 | 26,461,817.10 | | | 36,350,684.31 | 238,289,309.67 | | 756,576,278.86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12,058.00 | | | | 7,046,707.35 | -25,501,754.70 | | | 175,722.31 | -6,806,501.40 | | 25,705,624.96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1,757,223.07 | | 1,757,223.0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12,058.00 | | | | 7,046,707.35 | -25,501,754.70 | | | | 33,157.44 | | 32,369,561.49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12,058.00 | | | | 7,046,707.35 | -25,501,754.70 | | | | 33,157.44 | | 32,369,561.49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75,722.31 | -8,596,881.91 | | -8,421,159.6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75,722.31 | -175,722.31 | |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8,421,159.60 | | -8,421,159.60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421,057,980.00 | | | | 94,174,771.33 | 960,062.40 | | | 36,526,406.62 | 231,482,808.27 | | 782,281,903.82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7001499141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2号楼-1至4层101

注册资本：45,617.6704万元

法定代表人：周泽湘

（二）经营范围

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生产数据存储产品；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数据存储产品、数据管理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设计、集成、安装、调试和管理；数据处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电信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或者以签字人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04月27日决议批准。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公司包括：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除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外，其他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新增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持续经营

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

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

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

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4）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欠款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①其他组合：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从集团层面可行使抵消权的款项，本公司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②本公司在单项应收账款上若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则按照该应收账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该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③账龄组合：除其他组合外客户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年末应收账款在整个存续期内各账龄年度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 --- | --- |
| 1年以内（含1年） | 5.00% |
| 1－2年 | 10.00% |
| 2－3年 | 25.00% |
| 3－4年 | 50.00% |
| 4－5年 | 80.00% |

| | |
|---|---|
| 5年以上 | 100.00% |

2）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票据按承兑人分为银行承兑、财务公司承兑及其他企业承兑。承兑人为银行及财务公司的票据，公司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若票据为其他企业承兑，则将此票据视同为应收账款予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5）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处理。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处理。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处理。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处理。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商品等及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已发货未确认收入的发出商品。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除外）。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7、长期应收款**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0、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 资产类别 | 预计使用寿命（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 ---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30-50 | 5.00 | 1.900-3.167 |
| 机器设备 | 5-10 | 5.00 | 9.50-19.00 |
| 电子设备 | 5 | 5.00 | 19.00 |
| 运输设备 | 5-10 | 5.00 | 9.50-19.00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按项目独立核算。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2、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3、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项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据 |
| --- | --- | --- |
| 软件 | 5-10年 | 按照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直线摊销 |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

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24、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29、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0、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③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④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⑤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应具备以下条件：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 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及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指为满足客户的需求，销售相应产品或解决方案的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相关货物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实际控制权，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相关收入及成本；部分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及成本。

（2）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指为客户提供技术维护或后续服务等。对于公司提供的单次技术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在服务提供后，且金额可以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公司提供的有一定期限的技术服务，一般为 1 年及 1 年以上，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的实现。针对特定任务而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按具体任务的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当合同中同时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技术服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技术服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提供技术服务的部分按照上述服务进行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技术服务不能够区分的，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技术服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1、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3、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 --- | --- |
|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适用于 2019 年半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 | | |
|---|---|---|
| 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按照上述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 |
|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要求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要求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 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 01 月 01 日 | 调整数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58,937,988.92 | 158,943,490.23 | 5,501.31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13,505,068.50 | 13,505,068.50 | |
| 应收账款 | 170,687,869.98 | 170,687,869.98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35,051,959.51 | 35,051,959.51 |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2,449,204.78 | 2,443,703.47 | -5,501.31 |
| 其中：应收利息 | 5,501.31 | | -5,501.31 |
| 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72,502,913.85 | 72,502,913.85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28,461.54 | 2,028,461.54 | |
| 流动资产合计 | 455,163,467.08 | 455,163,467.08 |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87,703,673.70 | 87,703,673.70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75,911,996.64 | 75,911,996.64 | |

| | | | |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16,342,080.48 | 16,342,080.48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828,905.96 | 4,828,905.96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109,543.13 | 7,109,543.13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45,150,000.00 | 245,150,000.00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47,046,199.91 | 447,046,199.91 | |
| 资产总计 | 902,209,666.99 | 902,209,666.99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60,984,717.50 | 60,984,717.50 | |
| 预收款项 | 1,087,937.78 | 1,087,937.78 | |
| 合同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4,179,134.71 | |
| 应付职工薪酬 | 4,179,134.71 | 4,179,134.71 | |
| 应交税费 | 8,535,824.07 | 8,535,824.07 | |
| 其他应付款 | 4,211,716.46 | 4,211,716.46 |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78,999,330.52 | 78,999,330.52 |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6,175,073.32 | 6,175,073.32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83,153.10 | 383,153.10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558,226.42 | 6,558,226.42 | |
| 负债合计 | 85,557,556.94 | 85,557,556.94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421,057,980.00 | 421,057,980.00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94,174,771.33 | 94,174,771.33 | |
| 减：库存股 | 960,062.40 | 960,062.40 | |
| 其他综合收益 | 1,509,414.13 | 1,509,414.13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36,526,406.62 | 36,526,406.62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264,343,600.37 | 264,343,600.37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16,652,110.05 | 816,652,110.05 | |

|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16,652,110.05 | 816,652,110.05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902,209,666.99 | 902,209,666.99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 01 月 01 日 | 调整数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127,079,361.53 | 127,079,361.53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13,505,068.50 | 13,505,068.50 | |
| 应收账款 | 156,925,363.78 | 156,925,363.78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33,692,359.04 | 33,692,359.04 | |
| 其他应收款 | 267,240,428.47 | 267,240,428.47 |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存货 | 72,509,121.71 | 72,509,121.71 |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957,224.67 | 1,957,224.67 | |
| 流动资产合计 | 672,908,927.70 | 672,908,927.70 |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16,754,419.82 | 116,754,419.82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固定资产 | 75,907,502.38 | 75,907,502.38 | |
| 在建工程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18,549,473.34 | 18,549,473.34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4,828,905.96 | 4,828,905.96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646,564.54 | 6,646,564.54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22,686,866.04 | 222,686,866.04 | |
| 资产总计 | 895,595,793.74 | 895,595,793.74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53,643,152.46 | 53,643,152.46 | |
| 预收款项 | 1,087,937.78 | 1,087,937.78 | |
| 合同负债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4,166,092.73 | 4,166,092.73 | |
| 应交税费 | 1,324,848.64 | 1,324,848.64 | |
| 其他应付款 | 46,533,631.89 | 46,533,631.89 |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6,755,663.50 | 106,755,663.50 |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6,175,073.32 | 6,175,073.32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83,153.10 | 383,153.10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6,558,226.42 | 6,558,226.42 | |
| 负债合计 | 113,313,889.92 | 113,313,889.92 |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421,057,980.00 | 421,057,980.00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94,174,771.33 | 94,174,771.33 | |
| 减：库存股 | 960,062.40 | 960,062.40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36,526,406.62 | 36,526,406.62 | |
| 未分配利润 | 231,482,808.27 | 231,482,808.27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82,281,903.82 | 782,281,903.82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895,595,793.74 | 895,595,793.74 | |

**（4）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6、其他**

无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 --- |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17%、16%、13%、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纳流转税额 | 7%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5%、10%、15%、25% |
| 利得税 | 利得额 | 16.50% |
| 教育费附加 | 应纳流转税额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纳流转税额 | 2% |
| 房产税 | 房产余值 | 1.20%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纳税主体名称 | 所得税税率 |
| --- | --- |
|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10% |
|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16.50%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25% |
|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 25% |
| 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25%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15%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25% |
| 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5%、10% |

##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0月25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71100364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11月30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了编号为：GR20181100746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可以享受减低税率政策。2019年度，子公司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公司销售设备中包含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的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6%，该税率调整不影响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该税率调整不影响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请见本节“2、税收优惠”。

### 3、其他

无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库存现金 | 24,117.46 | 102,555.25 |
| 银行存款 | 135,765,762.46 | 158,840,934.98 |
| 其他货币资金 | 0.00 | 0.00 |
| 合计 | 135,789,879.92 | 158,943,490.23 |
|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12,336.01 | 26,554,398.40 |
|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 0.00 | 0.00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承兑票据 | 0.00 | 8,452,807.00 |
| 商业承兑票据 | 0.00 | 5,052,261.50 |
| 合计 | 0.00 | 13,505,068.50 |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0.00 | | 0.00 | | 0.00 | 13,770,977.00 | 100.00% | 265,908.50 | 1.93% | 13,505,068.50 |
| 合计 | 0.00 | | 0.00 | | 0.00 | 13,770,977.00 | 100.00% | 265,908.50 | 1.93% | 13,505,068.5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33,802,084.37 | 100.00% | 24,959,705.62 | 7.48% | 308,842,378.75 | 183,064,477.41 | 100.00% | 12,376,607.43 | 6.76% | 170,687,869.98 |
| 合计 | 333,802,084.37 | 100.00% | 24,959,705.62 | 7.48% | 308,842,378.75 | 183,064,477.41 | 100.00% | 12,376,607.43 | 6.76% | 170,687,869.98 |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 账龄 | 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243,543,317.32 |
| 1 至 2 年 | 75,205,163.51 |
| 2 至 3 年 | 11,259,981.54 |
| 3 年以上 | 3,793,622.00 |
| 3 至 4 年 | 2,522,372.00 |

| | |
|---|---|
| 4 至 5 年 | 427,040.00 |
| 5 年以上 | 844,210.00 |
| 合计 | 333,802,084.37 |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2,376,607.43 | 14,915,555.26 | 2,332,457.07 | | | 24,959,705.62 |
| 合计 | 12,376,607.43 | 14,915,555.26 | 2,332,457.07 | | | 24,959,705.62 |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4,915,555.26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2,332,457.07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1,440,596.93 | 12.41% | 2,072,029.85 |
| 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 | 25,740,711.00 | 7.71% | 1,287,035.55 |
| 北京京盛通科技有限公司 | 17,994,960.00 | 5.39% | 1,799,496.00 |
| 北京波谱华光科技有限公司 | 17,218,690.00 | 5.16% | 860,934.50 |
| 中船重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2,576,863.59 | 3.77% | 944,370.06 |
| 合计 | 114,971,821.52 | 34.44% | 6,963,865.96 |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票据 | 6,176,481.34 | |
| 合计 | 6,176,481.34 | |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 账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29,454,517.51 | 85.24% | 35,035,366.63 | 99.95% |
| 1 至 2 年 | 5,091,732.72 | 14.73% | 16,592.88 | 0.05% |
| 2 至 3 年 | 1,358.97 | 0.01% | | |
| 3 年以上 | 8,000.00 | 0.02% | | |
| 合计 | 34,555,609.20 | -- | 35,051,959.51 | --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债权单位 | 债务单位 | 期末余额 | 账龄 | 未结算原因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 2,485,160.00 | 1-2年 | 合同未履行完毕 |
|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15,094.34 | 1-2年 | 合同未履行完毕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1,141,596.90 | 1-2年 | 合同未履行完毕 |
| 合计 | —— | 5,041,851.24 | —— | —— |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IBM World Trade Corporation | 13,321,850.90 | 38.55 |
| 北京研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 5,909,938.00 | 17.10 |
| 南京百音高科技有限公司 | 2,049,915.93 | 5.93 |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1,781,616.36 | 5.16 |
| 贵阳忆芯科技有限公司 | 1,680,188.60 | 4.86 |
| 合　　计 | 24,743,509.79 | 71.60 |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 15,552,099.73 | 2,443,703.47 |
| 合计 | 15,552,099.73 | 2,443,703.47 |

### （1）应收利息

###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定期存款 | | |
| 合计 | | |

###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 （2）应收股利

无

### （3）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投资业务保证金 | 13,000,000.00 | |
| 押金 | 2,780,764.19 | 1,648,121.09 |
| 备用金 | 522,593.00 | 778,819.40 |
| 投标保证金 | 1,625,300.24 | 840,499.06 |
| 其他 | 246,060.88 | 84,504.20 |
| 合计 | 18,174,718.31 | 3,351,943.75 |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908,240.28 | | | 908,240.28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 —— |
| 本期计提 | 1,793,448.76 | | 7,864.99 | 1,801,313.75 |
| 本期转回 | 79,070.46 | | | 79,070.46 |
| 本期核销 | | | 7,864.99 | 7,864.99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622,618.58 | | 0 | 2,622,618.58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 账龄 | 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2,856,114.25 |
| 1 至 2 年 | 13,674,874.42 |
| 2 至 3 年 | 536,861.15 |
| 3 年以上 | 1,106,868.49 |
| 3 至 4 年 | 16,095.18 |
| 4 至 5 年 | 603,553.81 |
| 5 年以上 | 487,219.50 |
| 合计 | 18,174,718.31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908,240.28 | 1,801,313.75 | 79,070.46 | 7,864.99 | | 2,622,618.58 |

| | | | | | | |
|---|---|---|---|---|---|---|
| 合计 | 908,240.28 | 1,801,313.75 | 79,070.46 | 7,864.99 | | 2,622,618.58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的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北京融金博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投资业务保证金 | 13,000,000.00 | 1-2 年 | 71.53% | 1,300,000.00 |
|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 押金 | 1,173,894.00 | 1-3 年、4-5 年、5 年以上 | 6.46% | 833,438.13 |
| 神州数码软件公司 | 押金 | 1,063,066.01 | 1 年以内 | 5.85% | 53,153.30 |
|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550,000.00 | 1 年以内 | 3.03% | 27,500.00 |
|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370,000.00 | 1 年以内 | 2.04% | 18,500.00 |
| 合计 | -- | 16,156,960.01 | -- | 88.91% | 2,232,591.43 |

注：2018年预付北京融金博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1,300万元，本年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按照实际账龄划分在1至2年期间内。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73,003,771.36 | 118,597.59 | 72,885,173.77 | 51,919,605.15 | | 51,919,605.15 |
| 库存商品 | 16,820,759.04 | 357,552.45 | 16,463,206.59 | 19,474,500.07 | 118,500.75 | 19,355,999.32 |
| 发出商品 | 1,108,896.24 | | 1,108,896.24 | 1,227,309.38 | | 1,227,309.38 |
| 合计 | 90,933,426.64 | 476,150.04 | 90,457,276.60 | 72,621,414.60 | 118,500.75 | 72,502,913.85 |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或转销 | 其他 | |
| 原材料 | | 118,597.59 | | | | 118,597.59 |
| 库存商品 | 118,500.75 | 123,225.01 | 485,782.83 | 369,956.14 | | 357,552.45 |
| 合计 | 118,500.75 | 241,822.60 | 485,782.83 | 369,956.14 | | 476,150.04 |

**10、持有待售资产**

无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2、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 247,835.33 | 1,521,496.00 |
| 待认证进项税额 | 363,731.63 | 46,409.32 |
| 预缴所得税 | 379,385.63 | 460,276.22 |
| 其他 | 535.74 | 280.00 |
| 合计 | 991,488.33 | 2,028,461.54 |

**13、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 | | |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 其他权益变动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78,203,673.70 | | | 86,832.01 | | | | | | 78,290,505.71 | |
| 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 9,500,000.00 | | | -1,187.50 | | | | | | 9,498,812.50 | |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7,650,000.00 | | 1,418,225.48 | | | | | | 9,068,225.48 | |
| 鸿杰嘉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 | 115,457.26 | | | | | 3,273,777.77 | 3,389,235.03 | |
| 小计 | 87,703,673.70 | 7,650,000.00 | | 1,619,327.25 | | | | | 3,273,777.77 | 100,246,778.72 | |
| 合计 | 87,703,673.70 | 7,650,000.00 | | 1,619,327.25 | | | | | 3,273,777.77 | 100,246,778.72 | |

## 1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北京泽石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合计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其他说明：

企业分类依据：对其预计长期持有、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处置的战略性投资。

## 16、投资性房地产

无

## 17、固定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固定资产 | 79,510,482.41 | 75,911,996.64 |
| 合计 | 79,510,482.41 | 75,911,996.64 |

###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 1.期初余额 | 69,598,433.38 | 5,904,282.04 | 3,902,680.13 | 35,760,342.69 | 1,957,284.61 | 117,123,022.85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6,140,061.12 | 486,304.00 | 4,840,029.25 | 324,380.74 | 11,790,775.11 |
| （1）购置 | | 15,752.21 | | 4,587,936.77 | 220,874.22 | 4,824,563.20 |
| （2）在建工程转入 | | 806,511.91 | | | | 806,511.91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5,317,797.00 | 486,304.00 | 252,092.48 | 103,506.52 | 6,159,700.00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200,000.00 | 1,852,827.68 | | 2,052,827.68 |
| （1）处置或报废 | | | 200,000.00 | 1,852,827.68 | | 2,052,827.68 |
| 4.期末余额 | 69,598,433.38 | 12,044,343.16 | 4,188,984.13 | 38,747,544.26 | 2,281,665.35 | 126,860,970.28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
| 1.期初余额 | 10,756,690.04 | 2,808,863.59 | 2,286,561.41 | 23,758,229.28 | 1,600,681.89 | 41,211,026.21 |
| 2.本期增加金额 | 2,070,101.25 | 1,131,163.28 | 349,551.89 | 4,414,269.81 | 124,399.16 | 8,089,485.39 |
| （1）计提 | 2,070,101.25 | 1,131,163.28 | 349,551.89 | 4,414,269.81 | 124,399.16 | 8,089,485.39 |
|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90,000.00 | 1,760,023.73 | | 1,950,023.73 |

| |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190,000.00 | 1,760,023.73 | | 1,950,023.73 |
| 4.期末余额 | 12,826,791.29 | 3,940,026.87 | 2,446,113.30 | 26,412,475.36 | 1,725,081.05 | 47,350,487.87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1）计提 |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56,771,642.09 | 8,104,316.29 | 1,742,870.83 | 12,335,068.90 | 556,584.30 | 79,510,482.41 |
| 2.期初账面价值 | 58,841,743.34 | 3,095,418.45 | 1,616,118.72 | 12,002,113.41 | 356,602.72 | 75,911,996.64 |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固定资产清理**

无

**18、在建工程**

无

**（1） 在建工程情况**

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工程物资**

无

**19、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使用权资产**

无

**2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 项目 | 土地使用权 | 专利权 | 非专利技术 | 软件 | 合计 |
| --- | --- | ---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26,098,917.53 | 26,098,917.53 |

| |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2,600,600.00 | 6,750.90 | 4,811,931.34 | 37,419,282.24 |
| （1）购置 | | | | 2,931,571.34 | 2,931,571.34 |
| （2）企业合并增加 | | 32,600,600.00 | 6,750.90 | 1,597,400.00 | 34,204,750.90 |
| （3）汇率影响 | | | | 282,960.00 | 282,960.00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4.期末余额 | | 32,600,600.00 | 6,750.90 | 30,910,848.87 | 63,518,199.77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9,756,837.05 | 9,756,837.05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395,895.83 | 703.22 | 3,755,786.24 | 7,152,385.29 |
| （1）计提 | | 3,395,895.83 | 703.22 | 3,472,826.24 | 6,869,425.29 |
| （2）汇率影响 | | | | 282,960.00 | 282,960.00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4.期末余额 | | 3,395,895.83 | 703.22 | 13,512,623.29 | 16,909,222.34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 | 29,204,704.17 | 6,047.68 | 17,398,225.58 | 46,608,977.43 |
| 2.期初账面价值 | | | | 16,342,080.48 | 16,342,080.48 |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3、开发支出**

无

**24、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企业合并形成的 | 处置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460,708,649.67 | | 460,708,649.67 |
| 合计 | | 460,708,649.67 | | 460,708,649.67 |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 本期减少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处置 | 其他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合计 | | | | | | |

1）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同有科技对鸿秦科技形成的商誉在期末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将其分为一个资产组，该资产组账面价值38,383,751.99元，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组成，该资产组与商誉初始确认时的资产组业务内涵相同。鸿秦科技子公司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苏”）在收购之后新设成立，该公司相当于鸿秦公司设立的研发部门，所以将鸿秦科技和鸿苏的经营性长期资产确认为一个资产组。

2）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聘请独立第三方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鸿秦科技商誉减值测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东洲评

报字【2020】第0544号评估报告。

商誉减值测试采用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的方法。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同有科技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计算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关键假设如下：

鸿秦科技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公司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和经营规划确定。将2020年至2024年确定为明确的预测期，预测期息税前利润率为32.65%-36.60%；2025年及以后为稳定期，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为13.44%。

经测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大于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资产组未发生减值，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3）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期为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业绩承诺人承诺鸿秦科技在业绩承诺期内实现利润情况如下：

①2018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2,900.00万元；

②201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4,600.00万元；

③202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5,900.00万元；

④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7,100.00万元；

2018年鸿秦科技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961.69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2,900.00万元；2019年鸿秦科技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4,617.80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4,600.00万元。

其他说明

无

##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摊销金额 | 其他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场地租赁费 | 3,079,882.80 | 147,070.68 | 620,872.68 | | 2,606,080.80 |
| 场地装修费 | 1,749,023.16 | 1,132,533.43 | 919,499.80 | | 1,962,056.79 |
| 合计 | 4,828,905.96 | 1,279,604.11 | 1,540,372.48 | | 4,568,137.59 |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 28,058,464.24 | 4,220,663.93 | 13,670,312.71 | 2,055,235.49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1,884,359.75 | 282,653.96 | 2,207,392.86 | 331,108.93 |
| 可抵扣亏损 | 92,265,611.34 | 13,839,841.70 | 18,620,049.16 | 2,793,007.37 |
| 递延收益 | 4,482,406.35 | 672,360.95 | 6,175,073.32 | 926,261.00 |
| 装修费 | | | 78,168.96 | 11,725.34 |
| 股权激励 | | | 6,614,700.00 | 992,205.00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21,175.66 | 18,176.35 | | |
| 合计 | 126,812,017.34 | 19,033,696.89 | 47,365,697.01 | 7,109,543.13 |

###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29,681,871.08 | 4,452,280.66 | | |
|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1,780,346.89 | 267,052.03 | 2,554,353.93 | 383,153.10 |
| 合计 | 31,462,217.97 | 4,719,332.69 | 2,554,353.93 | 383,153.10 |

###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 项目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19,033,696.89 | | 7,109,543.1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719,332.69 | | 383,153.10 |

###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0.00 | 1,225.00 |
| 可抵扣亏损 | 812,443.06 | 347,968.26 |
| 合计 | 812,453.06 | 349,193.26 |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 年度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备注 |
| --- | --- | --- | --- |
| 2020 年 | 70,452.11 | 70,452.11 | |
| 2021 年 | 77,562.36 | 77,562.36 | |
| 2022 年 | 83,985.59 | 83,985.59 | |
| 2023 年 | 115,968.20 | 115,968.20 | |
| 2024 年 | 464,474.80 | | |
| 合计 | 812,443.06 | 347,968.26 | |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预付土地款 | 237,500,000.00 | 237,500,000.00 |
| 预付投资款 | | 7,650,000.00 |
| 预付无形资产款 | 3,000,000.00 | |
| 预付长期费用款 | 1,062,857.85 | |
| 合计 | 241,562,857.85 | 245,15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2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保证借款 | 20,025,508.32 | |
| 信用借款 | 85,611,486.31 | |
| 合计 | 105,636,994.63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保证借款20,025,508.32元，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29、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0、衍生金融负债**

无

**31、应付票据**

无

**3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40,626,101.40 | 37,632,205.19 |
| 1 年以上 | 28,520,186.31 | 23,352,512.31 |
| 合计 | 69,146,287.71 | 60,984,717.50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好事（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 22,553,995.24 | 尚未进行最终结算 |

| | | |
|---|---|---|
| 合计 | 22,553,995.24 | -- |

## 33、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注：本期好事（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由光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债权转让的方式转入。

###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4,792,023.44 | 1,078,563.42 |
| 1 年以上 | 479,032.48 | 9,374.36 |
| 合计 | 5,271,055.92 | 1,087,937.78 |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 34、合同负债

无

## 35、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一、短期薪酬 | 3,659,035.07 | 79,363,654.35 | 74,907,193.97 | 8,115,495.45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20,099.64 | 8,080,452.99 | 8,099,500.94 | 501,051.69 |
| 合计 | 4,179,134.71 | 87,444,107.34 | 83,006,694.91 | 8,616,547.14 |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177,044.58 | 67,295,187.73 | 62,961,486.84 | 7,510,745.47 |
| 2、职工福利费 | | 928,108.40 | 928,108.40 | |
| 3、社会保险费 | 292,080.61 | 5,111,795.02 | 5,053,353.30 | 350,522.33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60,834.00 | 4,440,865.75 | 4,388,314.75 | 313,385.00 |
| 工伤保险费 | 10,092.35 | 170,546.23 | 168,755.97 | 11,882.61 |
| 生育保险费 | 21,154.26 | 375,351.49 | 371,251.03 | 25,254.72 |
| 其他 | | 125,031.55 | 125,031.55 | |
| 4、住房公积金 | | 5,012,974.08 | 5,012,974.08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89,909.88 | 1,015,589.12 | 951,271.35 | 254,227.65 |
| 合计 | 3,659,035.07 | 79,363,654.35 | 74,907,193.97 | 8,115,495.45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1、基本养老保险 | 499,905.96 | 7,738,575.28 | 7,761,070.36 | 477,410.88 |
| 2、失业保险费 | 20,193.68 | 341,877.71 | 338,430.58 | 23,640.81 |
| 合计 | 520,099.64 | 8,080,452.99 | 8,099,500.94 | 501,051.69 |

## 36、应交税费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 17,775,971.61 | 1,027,017.66 |
| 企业所得税 | 8,469,946.85 | 7,209,477.90 |
| 个人所得税 | 13,998,687.74 | 136,244.83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188,855.54 | 71,891.24 |
| 教育费附加 | 509,509.50 | 30,810.5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339,673.00 | 20,509.31 |
| 其他税费 | 104,148.20 | 39,872.60 |
| 合计 | 42,386,792.44 | 8,535,824.07 |

##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2,677,540.18 | 4,211,716.46 |
| 合计 | 2,677,540.18 | 4,211,716.46 |

**（1）应付利息**

无

**（2）应付股利**

无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审计服务费 | 762,735.85 | 902,358.48 |
| 资产采购款 | 159,142.92 | 1,293,083.46 |
| 代扣代缴 | 243,623.75 | 263,115.14 |
| 运输费 | 215,659.86 | 100,024.57 |
| 费用报销款 | 276,846.76 | 665,732.10 |
| 其他 | 1,019,531.04 | 987,402.71 |
| 合计 | 2,677,540.18 | 4,211,716.46 |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38、持有待售负债**

无

**3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0、其他流动负债**

无

**41、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保证借款 | 139,402,033.33 | |
| 合计 | 139,402,033.33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并购贷款金额13,920万元整，贷款期限5年，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鸿秦科技部分并购款，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公司以公司名下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向中关村担保提供抵押反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鸿秦科技及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就该笔贷款向中关村担保提供反担保连带责任保证。

**42、应付债券**

无

**43、租赁负债**

无

**44、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2）专项应付款**

无

##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 46、预计负债

无

## 47、递延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 政府补助 | 6,175,073.32 | 2,276,920.84 | 2,011,756.77 | 6,440,237.39 |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
| 合计 | 6,175,073.32 | 2,276,920.84 | 2,011,756.77 | 6,440,237.39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 负债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 其他变动 | 期末余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 --- | --- | --- | --- | --- |
| NetStorNRS容灾产品产业化 | 77,574.13 | | | 34,477.32 | | | 43,096.81 | 与资产相关 |
| 重点培育企业购置生产经营场所补贴 | 3,267,445.83 | | | 79,856.16 | | | 3,187,589.67 | 与资产相关 |
| 海量数据存储安全与容灾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 2,376,506.58 | | | 1,483,346.75 | | | 893,159.83 |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 |
|---|---|---|---|---|---|---|---|---|
| 面向智慧安防的下一代海量云存储系统产业化项目 | 453,546.78 | | | 94,986.74 | | | 358,560.04 | 与资产相关 |
| SSD 自主可控安全加密主控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 2,276,920.84 | | 319,089.80 | | | 1,957,831.04 | 与资产相关 |
| 合计 | 6,175,073.32 | 2,276,920.84 | | 2,011,756.77 | | | 6,440,237.39 | |

**48、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9、股本**

单位：元

| | 期初余额 | 本次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421,057,980.00 | 35,294,116.00 | | | -175,392.00 | 35,118,724.00 | 456,176,704.00 |

**50、其他权益工具**

无

**51、资本公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87,507,951.82 | 312,758,003.51 | 784,670.40 | 399,481,284.93 |
| 其他资本公积 | 6,666,819.51 | | 6,666,819.51 | 0.00 |
| 合计 | 94,174,771.33 | 312,758,003.51 | 7,451,489.91 | 399,481,284.93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年的发行股份支付并购鸿秦科技交易对价，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12,705,884.00 元；

注 2：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办法，预计 2019 年和 2020 年收入无法达到规定的业绩考核条件，本期冲回 2018 年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6,614,700.00 元。

## 52、库存股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库存股 | 960,062.40 | | 960,062.40 | |
| 合计 | 960,062.40 | | 960,062.40 | |

## 5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发生额 | |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 减：所得税费用 |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509,414.13 | 1,048,410.97 | | | | 1,048,410.97 | | 2,557,825.10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102,999.31 | | | | -102,999.31 | | -102,999.31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509,414.13 | 1,151,410.28 | | | | 1,151,410.28 | | 2,660,824.41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509,414.13 | 1,048,410.97 | | | | 1,048,410.97 | | 2,557,825.10 |

## 54、专项储备

无

## 55、盈余公积

单位： 元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 36,526,406.62 | | | 36,526,406.62 |
| 合计 | 36,526,406.62 | | | 36,526,406.62 |

## 56、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 | 上期 |
| --- | --- |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264,343,600.37 | 252,687,950.44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264,343,600.37 | 252,687,950.44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1,222,151.98 | 20,219,374.40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175,722.31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8,388,002.16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275,565,752.35 | 264,343,600.37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345,453,170.77 | 198,089,527.82 | 377,481,090.24 | 256,525,196.71 |
| 合计 | 345,453,170.77 | 198,089,527.82 | 377,481,090.24 | 256,525,196.71 |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 58、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200,919.23 | 598,765.94 |
| 教育费附加 | 514,499.77 | 256,445.21 |
| 房产税 | 583,415.44 | 583,415.44 |
| 土地使用税 | 8,569.94 | 8,569.93 |
| 车船使用税 | 5,784.40 | 8,184.40 |
| 印花税 | 343,940.65 | 199,796.69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342,999.83 | 170,932.41 |
| 合计 | 3,000,129.26 | 1,826,110.02 |

## 59、销售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28,379,067.92 | 21,191,626.71 |
| 股权激励 | -4,372,200.00 | 4,777,539.93 |
| 差旅费及招待费 | 4,374,980.87 | 4,183,486.56 |
| 房租费 | 2,034,816.59 | 2,063,874.13 |
| 折旧摊销费 | 1,362,671.42 | 1,137,355.43 |
| 办公电话费 | 1,324,094.12 | 608,561.59 |
| 交通运输费 | 978,289.39 | 976,909.46 |
| 其他 | 46,967.47 | 41,098.95 |
| 合计 | 34,128,687.78 | 34,980,452.76 |

## 60、管理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26,480,529.67 | 21,224,917.93 |
| 办公电话费 | 7,473,972.61 | 6,246,604.35 |
| 房租费 | 4,760,844.93 | 1,997,488.16 |
| 折旧摊销费 | 2,192,975.94 | 2,864,426.57 |
| 差旅费及招待费 | 1,961,713.85 | 3,649,191.49 |
| 股权激励 | -1,171,100.00 | 1,417,534.94 |
| 资产重组费用 | 1,139,944.49 | 3,627,594.16 |
| 交通运输费 | 590,131.31 | 469,912.41 |
| 其他 | 12,519.33 | 49,683.68 |

| | | |
|---|---|---|
| 合计 | 43,441,532.13 | 41,547,353.69 |

## 61、研发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 27,038,308.79 | 18,288,487.51 |
| 折旧摊销费 | 6,699,592.63 | 4,934,340.08 |
| 外研及中试费 | 8,851,349.60 | 4,001,158.11 |
| 房租费 | 1,214,690.23 | 860,205.14 |
| 差旅费及招待费 | 362,059.34 | 271,970.05 |
| 办公电话费 | 128,187.71 | 133,636.94 |
| 交通运输费 | 50,934.99 | 24,552.59 |
| 其他 | 131,829.32 | 323,863.09 |
| 股权激励 | -1,026,100.00 | 1,211,156.73 |
| 合计 | 43,450,852.61 | 30,049,370.24 |

## 62、财务费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费用 | 11,132,004.76 | |
| 减：利息收入 | 1,239,322.65 | 2,059,561.55 |
| 汇兑损失 | 3,571,573.74 | 3,801,767.43 |
| 减：汇兑收益 | 2,156,434.98 | |
| 手续费支出 | 79,121.21 | 176,311.46 |
| 其他支出 | 389,479.62 | 203,412.50 |
| 合计 | 11,776,421.70 | 2,121,929.84 |

## 63、其他收益

单位： 元

|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NetStorNRS 容灾产品产业化 | 34,477.32 | 101,144.21 |
| 重点培育企业购置生产经营场所补贴 | 79,856.16 | 79,856.16 |
| 海量数据存储安全与容灾关键技术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 1,483,346.75 | 1,520,000.04 |

| | | |
|---|---|---|
| 智能存储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 | 7,740.17 |
| 面向智慧安防的下一代海量云存储系统产业化项目 | 94,986.74 | 218,369.98 |
| 基于 NVMe 技术构建的自主可控智能闪存系统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 | 5,000,000.00 |
| SSD 自主可控安全加密主控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319,089.80 | |
| 海淀区军民融合专项资金 | 200,000.00 | |
| 增值税即征即退 | 2,180,278.06 | 5,446,367.00 |
| 个税手续费返还 | 2,620.61 | 643,751.17 |
| 专利补助金 | 11,000.00 | |
| 合计 | 4,405,655.44 | 13,017,228.73 |

注：本期其他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2,222,756.77 元。

## 64、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619,280.00 | 344,426.68 |
| 应收款项融资票据贴现的投资收益 | -582,964.78 | |
| 合计 | 1,036,315.22 | 344,426.68 |

##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 6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1,562,664.75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7,921,636.76 | |
| 合计 | -9,484,301.51 | |

## 67、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坏账损失 | | -2,619,508.93 |
| 二、存货跌价损失 | 128,133.54 | |
| 合计 | 128,133.54 | -2,619,508.93 |

**68、资产处置收益**

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接受捐赠 | 77,183.14 | 20,000.00 | 77,183.14 |
| 其他 | 289,408.90 | 121,510.23 | 289,408.90 |
| 合计 | 366,592.04 | 141,510.23 | 366,592.04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对外捐赠 | | 100,000.00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69,625.15 | | 69,625.15 |
| 其他 | 18,968.03 | 14,633.16 | 18,968.03 |
| 合计 | 88,593.18 | 114,633.16 | 88,593.18 |

**7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8,105,595.81 | 4,098,274.60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11,528,384.87 | -3,236,548.34 |
| 其他 | 130,458.10 | 118,599.87 |

| | | |
|---|---|---|
| 合计 | -3,292,330.96 | 980,326.13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7,929,821.02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1,189,473.15 |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113,586.85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130,458.10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393,286.11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 361,086.14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3,468.51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104,928.56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4,795,109.14 |
| 所得税费用 | -3,292,330.96 |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3、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保证金及押金等 | 1,347,783.54 | 808,511.39 |
| 个税手续费及员工生育津贴等 | 96,840.06 | 757,291.43 |
| 利息收入 | 1,236,308.04 | 2,322,780.75 |
| 赞助费 | 26,000.00 | 20,000.00 |
| 政府补助 | 633,850.00 | 5,000,000.00 |
|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 2,124,072.88 | |
| 代收限制性股票激励个税款 | 13,580,325.00 | |
| 其他 | 48,376.59 | |
| 合计 | 19,093,556.11 | 8,908,583.57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以前年度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列示为收到的税费返还，2019 年度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说明：“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保证金及押金等 | 1,744,880.87 | 1,268,839.11 |
| 支付房租款等 | 7,652,927.15 | 3,388,217.53 |
| 付现费用 | 30,612,887.03 | 28,947,558.86 |
| 水电费 | 893,756.23 | |
| 代付股权激励个税款 | | 27,948,229.27 |
| 合计 | 40,904,451.28 | 61,552,844.77 |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资产重组 | 390,000.00 | 17,340,000.00 |
| 合计 | 390,000.00 | 17,340,000.00 |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票据贴现 | | 6,648,968.56 |
| 合计 | | 6,648,968.56 |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 | 868,190.40 |
| 非公开发行股票费用 | | 405,687.40 |
| 并购重组预付承销费 | | 1,500,000.00 |
| 票据贴现 | | 6,751,250.00 |
| 融资担保 | 3,348,553.79 | |
| 服务费 | 3,004,000.00 | |
| 重组保证金 | 8,000,000.00 | |
| 合计 | 14,352,553.79 | 9,525,127.80 |

##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 补充资料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 --- |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 净利润 | 11,222,151.98 | 20,219,374.40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9,356,167.97 | 2,619,508.93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8,089,485.39 | 6,913,298.51 |
| 无形资产摊销 | 6,869,425.29 | 3,805,349.92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1,114,659.96 | 900,018.34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80,077.05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11,145,136.84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619,280.00 | -344,426.6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0,893,039.86 | -3,085,741.7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636,963.66 | -154,801.36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0,315,171.85 | -2,034,460.63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83,311,248.37 | -37,024,765.62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49,631,728.26 | -30,363,009.33 |
| 其他 | -6,630,743.11 | 7,473,253.27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897,614.11 | -31,076,402.03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135,789,879.92 | 158,937,988.92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158,937,988.92 | 255,160,053.95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148,109.00 | -96,222,065.03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 | 金额 |
|---|---|
|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232,000,000.00 |
| 其中： |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32,000,000.00 |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7,975,634.49 |
| 其中： |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7,975,634.49 |
| 其中： | --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224,024,365.51 |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 135,789,879.92 | 158,937,988.92 |
| 其中：库存现金 | 24,117.46 | 102,555.25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135,765,762.46 | 158,835,433.67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5,789,879.92 | 158,937,988.92 |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项目 | 期末账面价值 | 受限原因 |
| --- | --- | --- |
| 固定资产 | 47,481,647.13 | 长期借款反向担保 |
| 合计 | 47,481,647.13 | -- |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外币余额 | 折算汇率 |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 | --- | --- |
| 货币资金 | -- | -- | 12,336.01 |
| 其中：美元 | 1,768.30 | 6.9762 | 12,336.01 |
| 应收账款 | -- | -- | 10,879,582.58 |
| 其中：美元 | 1,559,528.48 | 6.9762 | 10,879,582.58 |
| 应付账款 | -- | -- | 25,611,314.89 |
| 其中：美元 | 3,671,241.49 | 6.9762 | 25,611,314.89 |

###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 境外主要经营地 | 记账本位币 | 选择依据 |
| --- | --- | --- | --- |
|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中国香港 | 美元 | 交易币种 |

##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 79、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 种类 | 金额 | 列报项目 |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科研补贴 | 2,225,377.38 | 其他收益 | 2,225,377.38 |
| 增值税即征即退 | 2,180,278.06 | 其他收益 | 2,180,278.06 |

| | | | |
|---|---|---|---|
| 合计 | 4,405,655.44 | | 4,405,655.44 |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0、其他**

无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 被购买方名称 | 股权取得时点 | 股权取得成本 |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 购买日 |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2019 年 02 月 28 日 | 348,000,000.00 | 60.00% | 发行股票 | 2019 年 02 月 28 日 | 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日的上月末 | 149,687,278.50 | 47,801,025.93 |
| | 2019 年 02 月 28 日 | 232,000,000.00 | 40.00% | 现金 | | | | |

其他说明：

无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 合并成本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 --现金 | 232,000,000.00 |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348,000,000.00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580,000,000.00 |
|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 119,291,350.33 |
|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460,708,649.67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中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该项企业合并的对

价，共发行普通股(A 股) 35,294,116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按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9.86 元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系公司本期收购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对价大于购买日取得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产生的商誉。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 公司名称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备注 |
|---|---|---|---|
| | 购买日<br>公允价值 | 购买日<br>账面价值 | |
| 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7,975,634.49 | 7,975,634.49 | |
| 应收款项 | 67,130,766.82 | 67,130,766.82 | |
| 预付款项 | 14,540,563.96 | 14,540,563.96 | |
| 其他应收款 | 2,148,611.18 | 2,148,611.18 | |
| 存货 | 11,388,747.13 | 11,388,747.13 | |
| 其他流动资产 | 744,855.55 | 744,855.55 | |
| 长期股权投资 | 3,273,777.77 | 3,273,777.77 | |
| 固定资产 | 6,159,700.00 | 5,951,202.10 | 评估增值 |
| 无形资产 | 34,204,750.90 | 1,258,960.49 | 评估增值 |
| 长期待摊费用 | 853,891.59 | 853,891.59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012,937.55 | 1,012,937.55 | |
| 负债： | | | |
| 应付款项 | 5,606,104.30 | 5,606,104.30 | |
| 预收款项 | 5,235,727.95 | 5,235,727.95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113,226.89 | 1,113,226.89 | |
| 应交税费 | 8,213,457.65 | 8,213,457.65 | |
| 其他应付款 | 10,013,910.73 | 10,013,910.73 | |
| 递延收益 | 2,276,920.84 | 2,276,920.84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973,143.25 | | |

| | | | |
|---|---|---|---|
| 净资产： | 119,291,350.33 | 91,110,205.27 | |
|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 取得的归属于收购方份额 | 119,291,350.33 | 91,110,205.27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东洲咨报字【2019】第 0415 号估值报告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名称 | 股权取得时点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5月 | 30,000,000 | 100 | 新设投资 |

本报告期清算全资子公司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苏州融泰立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公司名称 |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
|---|---|---|---|---|
| 苏州融泰立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9年6月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 | 100 | 注销 |

**6、其他**

无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 子公司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取得方式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市 | 北京市 | 安全软件销售 | 100.00% | | 设立 |
|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中国香港 | 中国香港 | 数据存储、信息安全产品销售 | 100.00% | | 设立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宁波市 | 宁波市 | 股权投资 | 100.00% | | 设立 |
|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 | 北京市 | 北京市 | 数据存储、数据管理产品销 | 100.00% | | 设立 |

| | | | | | | |
|---|---|---|---|---|---|---|
| 司 | | | 售 | | | |
| 北京钧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市 | 北京市 | 企业管理、技术和货物销售、进出口、物业管理等 | | 100.00% | 设立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武汉市 | 武汉市 | 数据存储、数据管理产品研发、销售 | 100.00% | | 设立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市 | 北京市 | 数据存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 100.00% | | 投资 |
| 南京鸿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南京市 | 南京市 | 数据存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 | 100.00% | 投资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 主要经营地 | 注册地 | 业务性质 | 持股比例 |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
|---|---|---|---|---|---|---|
| | | | | 直接 | 间接 | |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 | 北京 |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 | 16.33% | 权益法 |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 | 湖南 |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 | | 9.00% | 权益法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完成对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000 万元，已实际取得其 16.33%的股权，由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故虽然持股未达到 20%，但对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2.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完成对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765 万元，已实际取得其 9%的股权，由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故虽然持股未达到 20%，但对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 |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 |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流动资产 | 305,722,220.32 | 60,203,548.31 | 286,158,438.49 | |
| 非流动资产 | 3,968,304.77 | 1,457,954.48 | 3,387,261.01 | |
| 资产合计 | 309,690,525.09 | 61,661,502.79 | 289,545,699.50 | |
| 流动负债 | 247,156,479.57 | 14,720,271.30 | 227,540,387.06 | |
| 非流动负债 | | | 3,000.00 | |
| 负债合计 | 247,156,479.57 | 14,720,271.30 | 227,543,387.06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62,534,045.52 | 46,941,231.49 | 62,002,312.44 | |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 10,211,809.63 | 4,224,710.83 | 10,124,977.62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38,304.41 | | 38,015.07 |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78,290,505.71 | 9,068,225.48 | 78,203,673.70 | |
| 营业收入 | 386,283,407.40 | 43,268,054.99 | 463,886,999.62 | |
| 净利润 | 531,733.08 | 15,758,060.89 | 2,089,668.42 | |
| 综合收益总额 | 531,733.08 | 15,758,060.89 | 2,089,668.42 | |

注：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利润表科目本期发生额按照本年度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期间 2019 年 4-12 月数据填列。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 |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 -- | --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
| 联营企业： | -- | --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12,888,047.53 | 9,500,000.00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 |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 与本企业关系 |
| --- | --- |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 北京创董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 湖南国科亿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 鸿杰嘉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 | --- |
| 北京英思杰科技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祥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
| 青岛耕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
| 重庆雅科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 主要股东控制公司 |
| 融智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北京盛世全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北京匠牛科技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苏氏精密制造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北京医网联合医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北京迈达康医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 安阳强基精密制造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 受主要投资者重大影响 |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本期发生额 | 获批的交易额度 |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材料采购 | 146,268.00 | 1,000,000.00 | 否 | 766,162.01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MEMBLAZE LIMITED | 销售商品 | | 8,032,210.88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MEMBLAZE LIMITED 是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 --- |
| 周泽湘 | 50,000,000.00 |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公司获得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授信额度 19,994,945.05 元。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泽湘先生就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 3 年， 起算日以任何一笔借款的履行期限届满或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孰晚确定。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无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 应收账款 | MEMBLAZE LIMITED | 8,446,789.10 | 844,678.91 | 8,309,968.60 | 415,498.43 |
| 其他应收款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24,500.00 | 2,450.00 | 24,500.00 | 1,225.00 |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 项目名称 | 关联方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应付账款 | 北京忆恒创源科技有限公司 | 24,898.23 | |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 |
|---|---|
|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2,950,000.0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0.00 |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4,674,892.00 |

| | |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为 9.40 元/股。该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授予之日 2018 年 3 月 16 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 4 年。<br>公司本期新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为 10.06 元/股，该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授予之日 2019 年 3 月 15 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 3 年。 |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注销了限制性股票第三期未满足解锁条件的股票数量 175,392 股。

注 2：本期注销了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数量 449.95 万股。

注 3：本期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295 万份，行权价格为 10.06 元/股，授予日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 |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
|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无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 69,636,009.92 |
|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 18,462,231.32 |

注：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以 2017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第一期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5%，第二期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50%，第三期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5%。2019 年度收入增长率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对应授予的股权期权均不得行权，且管理层预计第三期营业收入指标无法达成，2019 年度冲回 2018 年度计提的第二期、第三期费用合计 6,614,700.0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 | |
|---|---|
|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4,561,767.04 |

注：公司拟以未来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

（含税）。本表所涉及的分配金额是以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56,176,704 股计算的数据，最终结果以实际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准。

**3、 销售退回**

无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 类别 | 期末余额 | |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其中： |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78,566,112.93 | 100.00% | 14,560,793.88 | 8.15% | 164,005,319.05 | 168,574,878.81 | 100.00% | 11,649,515.03 | 6.91% | 156,925,363.78 |

| | | | | | | | | | | |
|---|---|---|---|---|---|---|---|---|---|---|
| 其中： | | | | | | | | | | |
|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 168,598,744.93 | 94.42% | 14,560,793.88 | 8.64% | 154,037,951.05 | 168,574,878.81 | 100.00% | 11,649,515.03 | 6.91% | 156,925,363.78 |
| 组合 2：其他组合 | 9,967,368.00 | 5.58% | | | 9,967,368.00 | | | | | |
| 合计 | 178,566,112.93 | 100.00% | 14,560,793.88 | 8.15% | 164,005,319.05 | 168,574,878.81 | 100.00% | 11,649,515.03 | 6.91% | 156,925,363.7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 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1 年以内 | 107,806,335.33 | 5,390,316.77 | 5.00% |
| 1 至 2 年 | 49,867,448.60 | 4,986,744.86 | 10.00% |
| 2 至 3 年 | 7,310,361.00 | 1,827,590.25 | 25.00% |
| 3 至 4 年 | 2,346,100.00 | 1,173,050.00 | 50.00% |
| 4 至 5 年 | 427,040.00 | 341,632.00 | 80.00% |
| 5 年以上 | 841,460.00 | 841,460.00 | 100.00% |
| 合计 | 168,598,744.93 | 14,560,793.88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组合

单位： 元

| 名称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其他组合 | 9,967,368.00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采用其他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其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无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 账龄 | 账面余额 |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117,773,703.33 |
| 1 至 2 年 | 49,867,448.60 |
| 2 至 3 年 | 7,310,361.00 |
| 3 年以上 | 3,614,600.00 |
| 3 至 4 年 | 2,346,100.00 |
| 4 至 5 年 | 427,040.00 |
| 5 年以上 | 841,460.00 |
| 合计 | 178,566,112.93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1,649,515.03 | 5,206,853.87 | 2,295,575.02 | | | 14,560,793.88 |
| 合计 | 11,649,515.03 | 5,206,853.87 | 2,295,575.02 | | | 14,560,793.8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北京京盛通科技有限公司 | 17,994,960.00 | 10.08% | 1,799,496.00 |
|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八研究所 | 12,232,746.00 | 6.85% | 1,488,206.50 |
|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五研究所 | 11,535,000.00 | 6.46% | 1,010,750.00 |
| 博雅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8,216,300.00 | 4.60% | 410,815.00 |
| 南京斯坦德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800,000.00 | 4.37% | 390,000.00 |
| 合计 | 57,779,006.00 | 32.36% | 5,099,267.50 |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 | |
| 其他应收款 | 298,834,829.95 | 267,240,428.47 |
| 合计 | 298,834,829.95 | 267,240,428.47 |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无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无

**1）应收股利分类**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 款项性质 | 期末账面余额 | 期初账面余额 |
| --- | --- | --- |
| 关联方往来款 | 284,700,000.00 | 264,820,000.00 |
| 投资业务保证金 | 13,000,000.00 | |
| 押金 | 1,592,198.18 | 1,648,121.09 |
| 备用金 | 472,593.00 | 778,819.40 |
| 投标保证金 | 1,460,300.24 | 840,499.06 |
| 其他 | 97,443.09 | 60,004.20 |
| 合计 | 301,322,534.51 | 268,147,443.75 |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 坏账准备 | 第一阶段 | 第二阶段 | 第三阶段 | 合计 |
| --- | --- | --- | ---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907,015.28 | | | 907,015.28 |

| | | | | |
|---|---|---|---|---|
|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 —— | —— |
| 本期计提 | 1,659,759.74 | | | 1,659,759.74 |
| 本期转回 | 79,070.46 | | | 79,070.46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2,487,704.56 | | | 2,487,704.56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 账龄 | 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21,443,527.09 |
| 1 至 2 年 | 41,370,777.78 |
| 2 至 3 年 | 237,451,361.15 |
| 3 年以上 | 1,056,868.49 |
| 3 至 4 年 | 16,095.18 |
| 4 至 5 年 | 603,553.81 |
| 5 年以上 | 437,219.50 |
| 合计 | 301,322,534.51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 类别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金额 |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收回或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907,015.28 | 1,659,759.74 | 79,070.46 | | | 2,487,704.56 |
| 合计 | 907,015.28 | 1,659,759.74 | 79,070.46 | | | 2,487,704.5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 单位名称 | 款项的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北京融金博瑞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往来款 | 13,000,000.00 | 1-2 年 | 4.31% | 1,300,000.00 |
|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 押金 | 1,173,894.00 | 1-3 年、4-5 年、5 年以上 | 0.39% | 711,850.53 |
|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550,000.00 | 一年以内 | 0.18% | 27,500.00 |
|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370,000.00 | 一年以内 | 0.12% | 18,500.00 |
| 余晖 | 个人借款 | 250,000.00 | 1-2 年 | 0.08% | 25,000.00 |
| 合计 | -- | 15,343,894.00 | -- | 5.09% | 2,082,850.53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对子公司投资 | 726,754,419.82 | | 726,754,419.82 | 116,754,419.82 | | 116,754,419.82 |
| 合计 | 726,754,419.82 | | 726,754,419.82 | 116,754,419.82 | | 116,754,419.82 |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 被投资单位 |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 本期增减变动 | | | |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追加投资 | 减少投资 | 计提减值准备 | 其他 | | |
| 北京同有赛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3,357,264.82 | | | | | 3,357,264.82 | |
| 同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33,397,155.00 | | | | | 33,397,155.00 | |
| 北京同有永泰大数据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 |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同有飞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 |
| 鸿秦（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580,000,000.00 | | | | 580,000,000.00 | |
| 武汉飞骥永泰科技有限公司 | | 30,000,000.00 | | | | 30,000,000.00 | |
| 合计 | 116,754,419.82 | 610,000,000.00 | | | | 726,754,419.82 | |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173,384,808.38 | 104,179,419.03 | 226,259,765.80 | 128,474,777.54 |
| 合计 | 173,384,808.38 | 104,179,419.03 | 226,259,765.80 | 128,474,777.54 |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应收款项融资票据贴现的投资收益 | -582,964.78 | |
| 合计 | -582,964.78 | |

### 6、其他

无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 项目 | 金额 | 说明 |
| --- |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80,716.65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222,756.77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58,715.51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75,113.34 | |
| 合计 | 2,125,642.29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 |
| --- | --- |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1.07% | 0.0253 | 0.025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86% | 0.0205 | 0.020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9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